



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智能生物医药产教融合专业群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XZC2026-G1-002659-XYGC

采购人：右江民族医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17 日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2
第二章采购需求	7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78
第一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8
第二节投标人须知正文	84
一、总则	85
二、招标文件	87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8
四、开标	90
五、资格审查	91
六、评标	91
七、中标和合同	92
八、验收	97
九、其他事项	97
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99
第一节评标方法	99
第二节评标程序	99
第三节评分标准	103
第四节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103
第五节评标报告	107
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08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16
第一节投标文件外层封面	116
第二节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18
第三节商务文件格式	123
第四节技术文件格式	131
第五节报价文件格式	135
第六节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40
第七章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145
第一节质疑函（格式）	146
第二节投诉书（格式）	148

第一章招标公告

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右江民族医学院智能生物医药 产教融合专业群设备采购的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右江民族医学院智能生物医药产教融合专业群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GXZC2026-G1-002659-XYGC

项目名称： 右江民族医学院智能生物医药产教融合专业群设备采购

预算总金额（元）： 3956890.00 元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智能生物医药产教融合专业群设备采购（一）

数量:1

预算金额（元）:678300.00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正置显微镜 35 台、超微量核酸蛋白分析仪 1 台，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元）： 6783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试运行。

本标项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智能生物医药产教融合专业群设备采购（二）

数量:1

预算金额（元）:751000.00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旋转蒸发仪 6 台、循环冷却器 6 台、真空隔膜泵 3 台、循环水式多用真空泵 6 台、加热磁力搅拌器 2 台、数显恒温水浴锅 2 台、低温反应槽 2 台等设备一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元）： 7510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试运行。

标项三

标项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智能生物医药产教融合专业群设备采购（三）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79050.00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心肺复苏模型 8 个、AED 训练器 6 台、超声多普勒胎儿监护仪 2 台、婴儿手臂输液模型（右手）8 个、输液泵 2 个、注射泵 2 个等设备一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元）：57905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试运行。

本标项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标项四

标项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智能生物医药产教融合专业群设备采购（四）

数量:1

预算金额（元）:468540.00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超声骨密度仪 1 套、人体成分分析仪等设备 1 套、中医 AI 检测仪 1 台、中医 AI 检测仪（脉诊版）1 台、可见分光光度计 4 台、大气采样仪 6 个等设备一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元）：46854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试运行。

本标项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标项五

标项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智能生物医药产教融合专业群设备采购（五）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480000.00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玻片扫描影像系统 2 台，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元）：14800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试运行。

本标项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分标 1：无；

分标 2：无；

分标 3：无；

分标 4：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相关证明（根据投标货物所属类别相应提供，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规定免于经营备案的或者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的不需提供）：①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生产备案证明；生产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生产许可证。②经营第一类医疗器械的不需提供许可和备案证明；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备案证明；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经营许可证明；

分标 5：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8 月 17 日至 2026 年 8 月 2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1:59，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开标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http://ggzy.jgswj.gxzf.gov.cn/bsggzy>）、右江民族医学院（<https://www.ymun.edu.cn/>）。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 或者 0771-3381253）。

（3）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

地址：广西百色市右江区城乡路 98 号

项目联系人：黄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0776-28116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百色市右江区那毕大道新环球大厦左塔楼十层 1025-1027#房

项目联系人：廖美练、韦黎黎

项目联系方式：0776-8800121

3. 监督管理部门：广西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0771-5339851

附件：采购需求

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8 月 17 日

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6）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的产品，按无效投标处理。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投标人不满足任意一项实质性要求的，按投标无效处理；“●”条款为关键参数。

3. 凡在“技术需求”中表述为“标配”或“配置清单”的设备，投标人应在技术文件设备性能配置清单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

4.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及配置必须满足采购要求。

5.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和资质文件真实性负责，如出现虚假应标情况，投标人除了应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外，还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条款来进行赔偿。

6. 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法律责任，并负责保护采购人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投标人负责。

7.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2）。

标项一：右江民族医学院智能生物医药产教融合专业群设备采购（一）
预算金额：678300.00 元。

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需求	计量单位	数量
1	正置显微镜	一、用途：适合常规实验，玻片样本明场观察。 二、技术参数： 1.无限远光学系统，齐焦距离$\geq 45\text{mm}$，配有明场观察功能； ▲2.采用二档同轴粗微调焦，调焦精度$\leq 0.2\text{mm}/\text{圈}$(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主机：科勒照明系统，配备精确定位的四位物镜转换器，国际标准的 W0.8 接口； ▲4.显微镜机身外表面带抗菌涂层处理、镜头玻璃面镀膜层抗菌防霉处理； ▲5.阿贝聚光镜数值孔径≥ 0.9(空气)及≥ 1.25(油浸)，采用倍数设置孔径光阑与物镜匹配； ●6.目镜：超宽视野双目镜筒，可 50%/50%分光；镜筒可安全地 360° 任意旋转；倾角度≥ 30 度；铰链式观察筒，可上下翻转，瞳距调节范围：50mm-75mm。高眼点大视野 10 倍平场目镜，眼点高度 380-415mm，视场数$\geq 20\text{mm}$；目镜屈光度可调；带目镜罩 2 只，带目镜指针； ●7.内倾式物镜转盘，物镜转换孔数≥ 4 位，配有 4x、10x、40x 和 100x(油镜)高级平场消色差物镜： 4x，数值孔径 $\text{NA} \geq 0.10$(工作距离$\geq 15.5\text{mm}$) ； 10x，数值孔径 $\text{NA} \geq 0.25$(工作距离$\geq 7.0\text{mm}$) ； 40x，数值孔径 $\text{NA} \geq 0.65$(工作距离$\geq 0.71\text{mm}$) ； 100x oil，数值孔径 $\text{NA} \geq 1.25$(工作距离$\geq 0.14\text{mm}$)； 其中 40x、100x 物镜具有弹簧防碰撞结构。 ●8.物镜与显微镜同一品牌，同样标识，原厂原装配置； 9.照明系统：色温 3200K 长寿命 LED 冷光源，亮度无极调节，使用寿命≥ 25000 小时； 10.载物台：机械载物台，圆角设计。台面尺寸 $X \geq 140\text{mm}$，$Y \geq 140\text{mm}$，行程 $X \geq 75\text{mm}$，$Y \geq 40\text{mm}$； 11.调焦行程$\geq 15\text{mm}$，粗调行程$\geq 42\text{mm}/\text{圈}$，精调行程$\leq 0.2\text{mm}/\text{圈}$； ▲12.显微镜主机为全金属机身(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镜架两侧 5 档发光强度显示。	台	35

		13.配置清单： 13.1 显微镜主机，1 台； 13.2 电源线，1 根； 13.3 防尘罩，1 个。		
2	超微量核酸蛋白分析仪	一、一般规格参数： ▲1.电容触摸屏：≥10.1 英寸； 2.最小样本量：0.5-2 μl； ●3.光程：1mm/0.5mm/0.1mm/0.05mm/0.02mm 自动切换； 4.波长范围：≥185-910nm； 5.波长精度：≤1nm； 6.波长分辨率：≤1nm（FWHM at Hg 546nm） ●7.核酸检测范围：0-38800ng/ul(dsDNA)； 8.蛋白检测范围：0.06-1100mg/ml(BSA)； 9.数据输出方式：USB，并支持不少于一种其他数据导出方式，如 SD 卡； 10.吸光度精准度：0.001Abs（1mm 光程）； 11.吸光度准确度：±1%（7.332Abs at 260nm）； 12.吸光度范围：0-780A(等效 10mm 光程)； 13.比色皿模式(OD600 测量)：0~4A； 14.检测器：≥3648 像素线性 CCD 阵列检测器； 15.多种检测模式：核酸检测（A260），蛋白检测（A280），比色法（BCA，Bradford，lowry），全波长扫描，OD600（菌体细胞密度），动力学检测； 16.光源：氙闪光灯； ●17.测量时间：≤5 秒； ●18.样本检测平台材质：高硬质铝和石英光纤，样品台密封遮光防风且磁力吸附设计，上下检测室缝隙≤2mm。 二、功能： ▲1.内置≥20000mAh 锂电池； 2.内置热敏打印机； ●3.机器内腔拥有可见预留升级位，方便升级荧光检测：蓝光激发波长 460nm，发射波长 525nm；红光激发波长 625nm，发射波长 680nm(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可通过 USB 升级系统，数据输出 Excel 表格； 5.每次开机自检：全自动校准加后台自主手动校准； 6.实时数据备份，内置各种分析模板，一键生成相应数据，机器自动保存每次测样检测结果；	台	1

	7.具备中英文界面切换功能; 8.每次检测针对样品情况具备污染物弹窗提示功能; ●9.软件具备审计追踪功能, 三级权限管理功能。 三、配置清单: 1.主机, 1 台; 2.电源线, 1 条。		
备注:采购需求中列出的技术参数为参考标准, 投标人可提供性能不低于或优于该标准的产品。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和证明材料, 对产品性能进行综合评估, 对产品性能进行综合评估, 并按照最惠及采购人的原则评价、比较投标产品的优劣差异, 据此予以评分。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产品设备制造厂商正式印刷出版的产品技术白皮书或彩页或产品说明书或官网截图或配置清单或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材料, 以证明其产品性能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			
▲一、商务要求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 自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 并安装调试完毕, 且通过试运行。 2. 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 百色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 货物交接要求: 安装验收合格后视为交货, 在交货期的运输、仓储、装卸、搬运、保管等供方负责, 并承担相关责任; 逾期交付使用, 采购人有权取消双方合同, 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同时采购人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货物验收合格后,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在 30 日内进行支付。		
质保期	1. 免费保修期: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免费保修期最短不得少于 1 年, 其中第 1 项产品“正置显微镜”、第 2 项产品“超微量核酸蛋白分析仪”主要部件保修不少于 1 年, 以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为准。(免费保修期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免费保修期内免费上门维修(免收维修费和元器件费)、免费更换零部件, 并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2. 在质量保证期内, 除正常更换的耗材外, 对设备其它所有元器件(易损件除外)免费保修; 3. 质保期后, 设备终身维修及零配件及时供应, 配件均给予优惠, 终身维护。		
验收标准、规范	1. 货物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 如不符合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和其他有关要求或者提供虚假承诺的, 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 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 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除另行特别注明外，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不少于1年（若产品生产厂家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厂家规定执行，并提供终身维护支持；若中标人质保期承诺优于产品生产厂家质保年限的，以中标人承诺执行）。 2. 中标人按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负责培训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 3. 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执行。超过厂家承诺标准的，按中标人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提供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进行维护；质保期后需提供维修维护服务。 4. 中标人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 中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服务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用户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应在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3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未能修复的直接更换，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过后，中标人应同样无偿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或服务上门维护。 （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中标人提供售后服务的，中标人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6.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①免费保修期内接到报障电话在承诺时间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修解决问题，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②若产品自带软件的，则须提供免费保修期内免费升级服务。③其余按厂家承诺执行。
投标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价格；及包含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辅材、安装调试(包括各类硬件、系统等的安装、试运行等费用)、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费、各类税费、产品检测、检验费、验收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费、技术培训费、技术资料等一切与项目实施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金额中。
其他说明	一、产品说明 ☐本表的第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

	☒本表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二、核心产品为：第 1 项货物“正置显微镜”。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三、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
资料要求	投标人可根据评分标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售后服务承等。

标项二：右江民族医学院智能生物医药产教融合专业群设备采购（二）
预算金额：751000.00 元。

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需求	计量单位	数量
1	旋转蒸发仪	▲1. 水浴锅温度调节范围:室温+5℃~90℃（水）；室温+5℃~180℃（油） 2. 水浴锅温度调节精度：±1.5℃（水）±3℃（油） 3. 水浴锅温度控制：微电脑 ON-OFF 控制 4. 水浴锅加热功率：1.0kW（水浴锅本体加热）、水油兼用 5. 水浴锅温度设定及显示方式：薄膜按键输入，数字显示。 ▲6. 回转速度：10~310rpm 7. 蒸发能力：≥25mL/min(水的蒸发量) ●8. 到达真空度：≤399.9Pa（3mmHg） 9. 管路连接口径：接口外径 10mm 10. 旋转设定：旋钮设定 11. 安全功能：保险丝、温度过升防止器 12. 升降方式：无段式升降，根据试料容器的尺寸形状，可在任何位置固定。 13. 升降器冲程：≥150mm ▲14. 冷凝管：直立式双层冷凝管•冷却面积≥0.146 m² 15. 要求具有独立四通瓶结构，防止冷凝液回流到密封垫位置（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6. 回收瓶：球型瓶 1L 球磨口 NS35/20 17. 试料瓶：梨型瓶 1L、2L 标准磨口 NS29/38 18. 旋转轴：内径 18 x 全长 156mm TS29/38 19. 真空密封垫：特氟龙密封垫+特氟龙复合含氟橡胶密封垫的双重密封型 20. 玻璃件可安装在主机左右任何方向，可根据试验台空间以及用手习惯进行安装（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1. 可设置旋转方向，可使用于粉体等样品的干燥及含有固体物质的样品干燥、浓缩。 22. 配置：旋转蒸发仪 1 台	台	6

2	循环冷却器	1. 载冷剂空载最低温度 (℃): -15 ▲2. 载冷剂输出温度范围 (℃): -15~25 ●3. 温度稳定性 (℃): ±2 4. 温度显示方式: 数字式 5. 传感器分度号: Pt100 6. 安全保护: 延时启动、过载及过电流保护 7. 额定功率 (W): 450 8. 0℃制冷量 (W) : 400 9. 制冷剂: R134a 10. 加液量 (L): 3 ▲11. 循环泵 流量 (L/min): 17 12. 压力 (bar): 0.2 13. 电 源: 220—240V~, 50Hz 14. 工作环境温度 (℃): 5~35 15. 工作环境相对湿度 (%)≤70 16. 外循环接口尺寸: 外径Φ10 17. 连接软管 硅橡胶管 Φ13×Φ9 18. 载冷剂储槽材质: SUS304 19. 外形尺寸 (mm) : 约 260W×410D×550H	台	6
3	真空隔膜泵	▲1. 排气量(HIGH•LOW): ≥30L/min•20L/min ●2. 到达真空度: 10hPa 3. 安全功能: 马达异常检知 4. 马达: ≥90W ●5. 接触气体部材质: 接触气体部材质: 耐强化学腐蚀材料 (如 PPS、PTFE、特氟隆涂层等) 6. 外部尺寸 (mm) : 约 177W×260D×180H	台	3
4	循环水式多用真空泵	1. 功率(W): ≥550 2. 电源 : 220V~, 50Hz 3. 循环水流量(L/min): 8 ▲4. 泵流量(L/min): 100 ●5. 单头抽气速率(L/min) : 10 6. 循环水扬程 (m) : 12 ●7. 最大真空度 (MPa) /极限压力 (mbar) : 0.098/20 8. 抽气头数: 5 9. 水箱容积 (L) : 57	台	6

		10. 环境温度范围 (°C): 5~35 11. 环境相对湿度(%): ≤70 12. 外壳防护等级: IP20 13. 外形尺寸 (mm): 450W×350D×820H 14. 重量 (kg): 36		
5	加热磁力搅拌器	1. 操作面板: 钢化玻璃, 超大屏幕, 多参数 LCD 显示 2. 具有屏幕锁定键, 防止误操作 3. 最大搅拌量 (H2O): 20 l ●4. 转速范围: 50 - 1500 rpm 5. 加热输出功率: 1000 W 6. 控温范围 (盘面): 室温+盘面自热至 500° C 7. 可调安全温度回路范围: 100 - 650 ° C 8. 外接温度传感器接口: PT1000, ETS-D5, ETS-D6 ▲ 9. 控温精度(500ml H2O 在 600ml 烧杯, 40mm 搅拌子, 600rpm, 50°C): PT1000(±0.5 K), ETS-D5(±0.5 K), ETS-D6(±0.2K). 10. 一体成型的玻璃陶瓷盘面, 尺寸: 约 180 x 180 mm 11. 自动正反转功能: 可自定义搅拌方向, 或选择自动正反转搅拌模式。 12. 间歇模式: 具备间歇运转的搅拌模式。控温模式可选择快速升温 2 P 模式和精准控温 PID 模式, 实现个性化控温拥有 A\B\D 三种操作模式可选择。 ▲13. 当计时器时间达到或仪器出现错误代码时, 系统将会发出蜂鸣警报声 14. 粘度变化趋势测量: 可监测粘度变化趋势并在显示屏上显示, 直观了解反应进行程度。 15. 计时器: 一体化定时器 / 计时器, 可分别控制加热、搅拌或加热搅拌。 16. 定时设置范围: 1s-143940 min 17. 介质探头检测功能 (Error 5), 可检测温度传感器是否正确放入介质中, 避免热失控。 18. 外形尺寸: 约 220 x 88 x 354 mm 19. 重量: 约 4 kg 20. DIN EN 60529 保护方式: IP 21 ▲21. 标配 RS 232 / USB 接口, 可连接电脑软件进行远程控制或进行软件升级以及查询序列号。	台	2

		24. 配置 主机 1 台， 电源线 1 根， 30/40 搅拌子 1 个， PT 1000.60 1 支，USB 数据线 1 根，调节安全回路工具 1 个		
6	数显恒温水浴锅	1. 电源电压：AC220V50HZ 2. 输入功率：700W 3. 控温范围：RT+5~99℃ 4. 温度波动度：±0.5℃ 5. 跟踪报警：±2℃ 6. 容积：10.8L 7. 内胆尺寸(mm)W×D×H：300×300×150 8. 外形尺寸 (mm) W×D×H：345×295×280 9. 定时范围：0~999min 10. 备注：双列四孔	台	2
7	低温反应槽	1. 储液槽容积 (L)：5 ▲2. 载热体输出温度范围 (℃)：-20~99 ●3. 温度稳定性 (℃)：±0.2 4. 加热功率 (W)：1500 5. 整机额定功率 (W) ：2130 6. 保护功能：延时、过热、过电流 、漏电、超温保护 7. 制冷剂：R404A ▲8. 制冷量(W)：10℃ 570 0℃ 470 -10℃ 385 -20℃ 230 9. 循环泵：流量 (L/min) 20 压力 (bar) 0.4 10. 磁力搅拌：功率 (W) 50 转速 (rpm) 100-1000 11. 工作环境温度范围 (℃) “5~35 12. 工作环境相对湿度” ≤ 70% 13. 电源 ：220V~ ，50Hz 14. 外循环接口尺寸 Rc1/2 15. 开口尺寸(mm)：Φ210 16. 储液槽尺寸(mm)：Φ250×130 17. 最大可放置烧瓶容积 (mL)：2000	台	2

		18. 储液槽材质：304 不锈钢 19. 外形尺寸(mm)：约 385W×560D×735H		
8	紫外分析仪（紫外灯）	▲1. 波长：254nm、365nm、可见光 2. 滤光片尺寸：200x50mm 3. 紫外灯管：8Wx2 支 4. 可见光：6Wx1 支 5. 暗箱：左右两侧设活动操作口、防紫外观察口 6. 紫外灯角度：可调节 7. 紫外线强度：距离样品 20cm 紫外线强度达到 20 μ W/cm ² 8. 输入电源：AC220V, 50/60HZ 9. 外观尺寸(mm)：约 280x330x330 10. 内部尺寸(mm)：约 280x245x220	台	4
9	超声清洗器	一. 主要技术参数 1. ≥3.2 寸中文液晶屏显示厂名和产品品牌 2. 中文液晶屏显示累计工作时间 3. 中文液晶屏同时显示仪器型号、超声功率、超声频率、超声时间、超声温度 4. 液晶屏显示超温度、超电压、超电流、故障蜂鸣报警 5. 仪器的操作程序采用全中文智能按键操作系统 6. 超声发生器具有功率自动补偿功能 8. 超声功率软启动，功率输出短路保护 9. 仪器的内槽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板冲压成型 10. 仪器的网架、外壳和降音盖均采用 304 不锈钢材料 二. 主要技术指标 1. 仪器尺寸：约 5830*320*380（mm） 2. 内槽尺寸：约 500*300*150（mm） 3. 清洗容量：≥22.5（L） 4. 超声频率：40（KHz） ▲5. 超声功率：500（W） ▲6. 功率可调：1-100（%） 7. 加热功率：1000（W） 8. 温度可调：室温-80（℃） 9. 时间可调：1-9999（min） 10. 累计工作时间：999999（h） 11 标配不锈钢网架、不锈钢降音盖	台	4

		12. 标配排水接头和软管		
10	药品冷藏柜（冰箱）	1. CCC 强制性认证：是 2. 散热方式：两侧散热 3. 变温室类型：档位变温 4. 制冷循环：双循环 5. 冷冻室除菌净味：抗菌净味 6. 制冷剂：R600a 7. 静音程度：35dB(A) 8. 综合耗电量：0.92kW·h/24h 9. 产品尺寸：宽 830mmX 深 594mmX 高 1850mm ●10. 冷冻能力：7kg/12h 11. 产品重量：80kg 12. 预留宽度：93cm 13. 电压：220V ●14. 容积：总容积 501L（冷藏 288L+冷冻 180L） 15. 深度 55.1-60cm 是否嵌入式：否 16. 门款式：十字门 17. 容量类型：中型 300-500L 18. 门个数：4 个 19. 控温方式：电脑控温 20. 高度：180.1-190cm 宽度：80.1-85cm	台	4
11	真空干燥箱	1. 电源电压：220V、50Hz 2. 输入功率：≥450W ●3. 控温范围：RT+10~250℃ 4. 温度分辨率：0.1℃ 5. 恒温波动度：±1℃ ▲6. 达到真空度：<133Pa ●7. 工作环境温度：+5~40℃ 8. 内胆尺寸（mm）：约 W×D×H 300×300×275 9. 外形尺寸（mm）：约 W×D×H 609×490×450 10. 搁板：1 块 11. 工作室材料：不锈钢 12. 定时范围：1-9999 minutes 13. 配置：真空干燥箱 1 台 真空泵 1 个	台	2

12	自动收集器	1. 触摸屏控制：≥5.5 寸全触摸式显示屏。 2. 收集盘数字标记：每根试管均对应 1 个数字，确保试管对号取管。 3. 收集模式多样：可按组分时间、体积、值进行收集，满足各种收集需要。 4. 参数设定功能：可任意设定参数、设定管、末管。 5. 延迟体积设定：软件延迟体积的设定，使收集更精准。 6. 溶剂切换精准：采用高精度耐有机 PEEK 流体截止阀，耐有机溶液，切换过程无滴漏。 7. 软件外控 可以对外与外控软件连接，工作站软件可以直观显示收集状态。 8. 外部触发功能：专用 COM 接口直接连接、控制恒流泵配套使用 ●9. 收集试管 100 支容量 12ml 10. 定峰收集范围 0-100mV（需联机 UV 主机） ▲11. 定时收集范围 1 秒-199 小时 59 分 59 秒，任意选择 ▲12. 计滴收集范围 1 滴-9999 滴，任意选择 13. 阈值收集范围 -6AU-6AU（需联机 UV 主机） 14. 截止阀 采用高精度 PEEK 15. 连续工作时间 大于 200 小时 16. 输入电源 AC220V，50/60HZ 17. 仪器尺寸（mm）：约 260×250×340	台	2
13	旋转蒸发仪	1. 旋转转速：液晶彩屏显示 0~200~310rpm/min（3L 内旋转瓶可达 310rpm/min）。 ▲2. 蒸发能力：Max. 43ml/min（H₂O） ●3. 设备真空度：设备内部真空可达 2mbar 4. 温度调节范围：水浴：室温~99℃±0.5℃； 5. 浴锅材质/尺寸：一次性成型特氟隆复合锅 Φ29×17cm（约 11L），该加热锅带安全把手，外壳隔热防止烫伤，容积适中，升温迅速；配透明防护罩：保温、节能、防爆、防溅、防污染。 6. 试料瓶：间歇性的左右旋转，间歇时间可调 0~60s，可运用于粉末状样品的干燥处理。 7. 升降行程：触摸式+手柄式双自动平衡升降（升降行程 150mm）下降终点 有固定的 60mm 安全距离，防止碰撞。 8. 温度控制：微电脑式 PID 控制器，数字显示 9. 温度设定：旋钮式编码器，旋转式输入设定，大液晶屏显示，方便快捷	台	4

		▲10. 安全性能：定时功能（0-999min），达到预定时间后设备自动停止工作，主机升到最高蒸发瓶自动离开浴锅液面，回到待机状态，超温预警保护；（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1. 加热器：全封闭加热器. 功率 1.8KW 12. 试料瓶可使用容量：25~5000ml。 13. 密封部件：选用进口 PTFE 及特殊合成材料，经特殊工艺技术处理模具合成，增强密封性，防腐性和耐磨性。 14. 冷凝管：立式, 双层球磨口蛇形冷凝管, 冷凝面积:0.31 m², 有滴液点和防倒流设计。（有效提高工作效率） 15. 使用环境温度：5℃~40℃ ●16. 出厂配置：试料瓶：F50 法兰口圆底瓶 5L*2 个，29#茄形瓶 1L*1 个，法兰接口转 29#磨口接口*1 个，回收瓶：S35 球磨口收集瓶 3L*1 个。 17. 输入电源：AC220V/50HZ		
14	超低温冰箱	●1. 容积：≥860L，因实际场地需求，设备外部尺寸需≤1200（L）*1150（W）*1998（H）mm，容量可容纳≥60000 份 2ml 冻存管。（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温度范围：-40℃~-86℃；控制及显示精度 0.1℃； ▲3. 制冷系统：独立双系统制冷；一套系统故障，另一套系统可维持箱内温度在-80℃以下（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降噪设计：机组周围装有防火吸音棉。 5. 材质：外部材料：喷涂钢板；内部材料：不锈钢板。 6. 保温材料：高密度聚氨酯发泡，保温材料厚度≥100mm，VIP 隔热材料厚度≥25mm。 7. 外门：1 扇，材质为喷涂钢板；隔热层为无 CFC 高密度聚氨酯发泡；门体：外门与箱体具有铆合阶梯；内门：2 扇，材质为不锈钢；隔热层为无 CFC 高密度聚氨酯发泡；搁板：3 层，材质为不锈钢，可调节高度。（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 把手：外门 1 个可拆卸式门把手；内门 2 个压紧式门把手。 9. 脚轮：4 个，无需额外固定脚可直接作为调平固定脚。 10. 检测孔：2 个，直径≥25mm。 11. 门封条：整机共设计 4 道硅胶材质门封。	台	3

	12. 压缩机：压缩机 2 台。 13. 显示面板：采用液晶屏幕控制屏，尺寸大于 13 英寸液晶触摸竖屏，主机控制面板具有双独立温度显示，a. 包含但不限于液晶屏显示与 LED 数码显示(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b. 显示分为五个部分：状态显示、样本库设置、产品设置、温度历史曲线及样本库在库一览图(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4. 面板含两块显示屏，包括主控屏和数码显示屏，且可独立显示，便于息屏查看温度及报警提示。(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 状态显示：运行模式可切换，异常信息红色图标显示 ▲16. 样本库设置三部分：样本入库，主要为快速进行样本入库；查询出库，主要为快速查询样本出库信息；样本库设置，主要为对样本进行入库、出库、销毁，查询，统计，扫码定位，管理，工单管理等功能(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可进行虚拟入库。 17. Wifi 网络连接；三级权限管理系统：系统管理员（A3）、管理员（A2）、普通用户（A1）、不同的管理员的权限等级不同； 18. 常规配置：标配人脸识别功能进行用户登录、NFC 卡进行用户登录、指纹识别模块，防止未授权人员开启；密码输入内容可以是汉字、大写英文字母、小写英文字母、特殊符号；a. USB 可导出温度、登录、开门、参数变更、用户信息变更、数据导出记录等数据；标配 5V 供电模块；标配 USB 数据接口、RS485 接口。 19. 门锁：门把手标配机械锁及挂锁孔，标配电磁锁，一定时间（多种可选择）内无操作自动退出登录模式，之后在进行操作需要重新登录； 20. 显示面板标配记事本功能，在记事本添加弹窗中的主题栏选项中输入添加的记事本主题，已添加保存的记事本会以列表形式展现，主要显示内容为记事本的提醒内容，创建时间，提醒时间，创建人等信息。 ▲21. 单机样本库功能：样本管理：精确到单管位置，信息可编辑可追溯；标配虚拟入库功能：可提前录入正在转运样本信息；扫码定位：可选择扫码枪或手工输入样本编码查询样本位置及信息；样本日志管理：可查询样本出入库等操作记录；工单管理：待确认工单及工单管理；待销毁 样本：操作及记录处理，标准品出入库：可做样本记录。		
--	---	--	--

		a. 设备具有样本图形化管理，实现冰箱整体内部空间显示的图形化展开，打开每个冻存架、冻存盒、冻存管的每一级开展的精准的定位及查询管理 (a.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b. 可显示各类型样本的图形化统计占比，各类样本的出入库记录及冻存管空置情况 (b.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2. 单台配置（不少于）：主机一台、钥匙 4 把、IC 卡 2 张、冰铲一把；其他配件： 冻存架，根据冰箱内径大小以及冻存盒规格进行设计，每一台可放置以下规格的冻存架子： (1) 抽屉式平放 5*4 列 140*650*290mm（宽深高），8 组 (2) 抽屉式平放 7*4 列 140*650*410mm（宽深高），4 组 (3) 单层满抽屉 4 分格，140*650*280mm（宽深高），4 组		
15	微量天平	1. 技术指标 ●1.1 量程：55g； ▲1.2 可读性：0.01mg； ▲1.3 典型重复性：≤±0.015mg； 1.4 线性：≤±0.05mg； 1.5 稳定时间：≤4 S； ●1.6 灵敏度漂移（+10° C ~+30° C）：≤±1ppm/K； 2. 功能指标 2.1 LED 触摸屏，操作容易，读数方便； 2.2 温度和时间触发的全自动内部校准和调整功能，确保获得准确的称量结果； 2.3 自动检测并通知校准结果是否超出正常范围，确保操作符合 (SOP) 要求； 2.4 超级单体传感器，确保快速准确的称重； 2.5 配备自测试功能，保证可靠性； 2.6 采用了耐磨的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酯 (PBT) 外壳，化学耐受性强； 2.7 采用特殊涂层的玻璃，最大限度地减小样品带静电引起的称量误差； ▲2.8 自动检测并图形显示打印机、PC 等外设是否连接正常； 2.9 PC 直连功能，轻松连接到 PC，以便将称量数据直接传输到电子表格或者文本如 Microsoft® Excel 或 Word 等格式的文档中； ▲2.10 只需点击屏幕图标，一键选择防震等级，轻松适应环境条件；	套	1

	2.11 内置 12 种应用程序：称量 填料、计数、称量百分比、混合 净重总重、组分 总重、动物称量、计算 自由因子、密度测定、统计、峰值保持、检重、质量单位转换等； 2.12 可完全拆卸的防风罩便于清洁； ▲2.13 USB Type-C 及 RS232 接口，可连接打印机、PC、第二显示器、扫描枪等外设； 2.14 密码保护，防止意外更改天平设置； 2.15 ID 设置，可以为设备、样品和批次分配 ID 号； 2.16 称量室高度 240mm，便于较大容器及样品的称量； 2.17 下部吊钩称量； 2.18. 称量安全柜 ▲2.18.1 行业验收标准面风速 0.4-0.6m/s（供货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2.18.2 工作风量：≥230m³/h，风机箱采用 ABS 防腐注塑一体成型，具备良好的抗腐蚀和防漏电触电功能；3、LED 显示屏：整块操作面板采用 ABS 防腐工程塑料开模一体成型，LED 智能显示屏，显示过滤器工作温度，风机转速，过滤器寿命倒计时，过滤器出风口 TVOC 浓度探头；风机转速用户可根据使用情况调节保证柜体内负压，过滤器出风口 TVOC 浓度显示精度：0.1PPM，可自行设定报警值； 2.18.3 过滤模块：聚丙烯（PP 材质），标配 HEPA 或者活性炭分子过滤器； ▲2.18.4 柜体材质：采用镀锌钢板材质并做防腐涂层具备防静电且与强酸强碱如硫酸、氢氧化钠浸泡 30 天内涂层不会发生反应，调试时提供相关参数检测演示，操作台面可选择环氧树脂板或者烤漆防爆钢化玻璃；冷荧光照明灯安全使用寿命达 10 万小时以上； 2.18.5 外部尺寸（长×宽×高 mm）：1000*620*890；内部尺寸（长×宽×高 mm）：≥989*560*760，整机所选用金属螺钉为可浸泡强酸强碱如盐酸硫酸材料； 2.18.6 废液收集托盘材质：10 升以上容器、底座≥375*420mm 绝缘防腐层板材材质一次冲压成型压力测试承重≥400kg/块（相当于 4KN 以上）、耐高温 650 度以上（5 分钟测试表面无可见变化为合格），可承受分析纯浓硫酸测试浸泡 24 小时（24 小时浸泡测试表面涂层无变化为合格）配原厂防静电废液过滤安全盖用于药品开启后密封透气保存，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3.2×10 的 6 次方 Ω.m（供货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	--	--	--

		配置清单： 1. ABS 注塑一体成型防腐风机箱含无刷式风机冷荧光照明灯 、ABS 注塑一体成型防腐控制面板能显示温度、过滤器饱； 2. 块防腐 PP 材质分子过滤器(根据生物称重要求可选配高效过滤器)以及防腐 PP 材质初效过滤器； 3. 废液回收系统一套废液桶、废液过滤安全盖，废液托盘； 4. 10 年质保保修卡一张、说明书一份； 5. 整机含柜体免保 10 年（过滤板属于耗品不在保修期范围内），所有零部件做防腐涂层处理，可耐强酸强碱盐碱等气体，如有老化生锈免费更换，验收时进行强酸测试； 6. 天平主机 1 台、防风罩 1 个、防尘罩 1 个、秤盘 1 个、电源适配器 1 个、操作说明书 1 份。		
16	循环冷却器	●1. 载冷剂空载最低温度 (℃)：-30 ▲2. 载冷剂输出温度范围 (℃)：-30~5 3. 温度显示方式：数字式 ●4. 温度稳定性 (℃)：±2 5. 传感器分度号：Pt100 6. 安全保护：延时、过压、过载及过电流保护 7. 额定功率 (W)：1935 8. 额定电流 (A)：10.3 ●9. 制冷量 (W) : 0℃ 2800 -10℃ 1800 -20℃ 1000 -25℃ 500 10. 制冷剂： R410A 11. 加液量 (L)：30 ●12. 循环泵：功率 (W)：100 流量 (L/min)：20 压力 (bar)：0.4 13. 电源：220—240V~，50Hz 14. 环境温度 (℃)：5—35 15. 环境相对湿度 (%)：≤70 16. 外循环接口尺寸：内螺纹 Rc 1/2 17. 载冷剂加液开口尺寸 (mm)：Φ60 18. 载冷剂储槽材质：SUS304	台	2

	19. 外形尺寸 (mm): 约 495W×760D×860H		
备注:采购需求中列出的技术参数为参考标准, 投标人可提供性能不低于或优于该标准的产品。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和证明材料, 对产品性能进行综合评估, 对产品性能进行综合评估, 并按照最惠及采购人的原则评价、比较投标产品的优劣差异, 据此予以评分。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产品设备制造厂商正式印刷出版的产品技术白皮书或彩须或产品说明书或官网截图或配置清单或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材料, 以证明其产品性能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			
▲一、商务要求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自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试运行。 2. 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百色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 货物交接要求：安装验收合格后视为交货，在交货期的运输、仓储、装卸、搬运、保管等供方负责，并承担相关责任；逾期交付使用，采购人有权取消双方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同时采购人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货物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 30 日内进行支付。		
质保期	1. 免费保修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免费保修期最短不得少于 1 年（除第 15 项“微量天平”质保期≥10 年外），以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为准。（免费保修期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免费保修期内免费上门维修（免收维修费和元器件费）、免费更换零部件，并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2. 在质量保证期内，除正常更换的耗材外，对设备其它所有元器件（易损件除外）免费保修； 3. 质保期后，设备终身维修及零配件及时供应，配件均给予优惠，终身维护。		
验收标准、规范	1. 货物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和其他有关要求或者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除另行特别注明外，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不少于 1 年（除第 15 项“微量天平”质保期≥5 年外）（若产品生产厂家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厂家规定执行，并提供终身维护支持；若中标人质保期承诺优于产品生产厂家质保年限的，以中标人承诺执行）。		

	2. 中标人按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负责培训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 3. 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执行。超过厂家承诺标准的，按中标人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提供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进行维护；质保期后需提供维修维护服务。 4. 中标人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 中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服务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用户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应在 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 3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未能修复的直接更换，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过后，中标人应同样无偿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或服务上门维护。 （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中标人提供售后服务的，中标人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6.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①免费保修期内接到报障电话在承诺时间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修解决问题，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②若产品自带软件的，则须提供免费保修期内免费升级服务。③其余按厂家承诺执行。
投标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价格；及包含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辅材、安装调试(包括各类硬件、系统等的安装、试运行等费用)、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费、各类税费、产品检测、检验费、验收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费、技术培训费、技术资料等一切与项目实施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金额中。
其他说明	一、产品说明 ☐本表的第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

	☒本表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二、核心产品为：第 1 项货物“旋转蒸发仪”。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三、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
资料要求	投标人可根据评分标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售后服务承等。

标项三：右江民族医学院智能生物医药产教融合专业群设备采购（三）
预算金额：579050.00 元。

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要求	计量单位	数量
1	心肺复苏模型	一、技术参数： 1. 模型为 1：1 成人上半身模型，采用热塑弹性体混合胶材料，由不锈钢模具、经注塑机高温注压而成。 2. 模拟人头颈部解剖位置准确，头可左右摆动，水平转动 180 度，便于清除口腔异物，下颌关节可活动。 3. 具有肺袋锁定口，可通过锁定口锁定肺袋位置，避免肺袋整体移动。 4. 身体皮肤厚度$\geq 4\text{mm}$，结实耐用，不易撕裂。 5. 瞳孔示教：一侧瞳孔散大、一侧瞳孔正常。 6. 可行仰头举颏法、仰头抬颈法、双手抬颌法三种方法打开气道；模型未开放气道时，气道关闭，只有开放才能吹进气；口对口人工呼吸或者使用简易呼吸器辅助呼吸，有效人工呼吸可见胸廓起伏。 7. 可行胸外按压，胸廓按压深度正常为 5 到 6 厘米。 8. 配有 CPR 专用操作软垫，软垫厚度$\geq 8\text{mm}$，便于练习、考核。 二、配置清单： 1. 心肺复苏模型 1 个。 2. 使用说明书 1 份。 3. 合格证 1 份。 4. 保修卡 1 份。 5. 软垫 1 张。 6. 可更换备用面皮 2 个。 7. 一次性 CPR 屏障消毒面膜 50 片。 8. 备用肺袋 2 个。 9. 收纳包/硬质运输箱 1 个。	个	8
2	AED 训练器	一、技术参数： 1. 通用 AED 训练器设计。 ●2. 预置 6 个病例，模拟真实的心脏骤停场景。病例 1：2 次可电击心律，1 次不可电击心律，病例 2：不可电击心律，可电击心律，不可电击心律，病例 3：可电击心律，不可电击心律，病例 4：可电击心律，循环提示，病例 5：不可电击心律，循环提示，病例 6：电极片连接不充分，可电击心律，不可电击心律。	台	6

		3. 病例参数可调节。 ▲4. 同时具备成人和儿童 AED 训练器功能,提示音可切换为儿童的模式。 5. 具备扬声器功能, 音量可调节。 6. 可使用 AED 训练器 app 做为遥控设备, 通过蓝牙连接和软件更新和访问。 ●7. app 可同时控制多台 AED 训练器。可选择多个 AED 训练器同步进行设置, 也可选择单个 AED 训练器分别进行设置。 8. 可手动选择贴片位置正确按按钮, 以便快速进入下一步操作。 9. 可选择打开或关闭完全自动模式, 模拟如何使用可自动电击的全自动 AED 训练器进行训练。 10. 预置病例可通过 app 选择, 也可通过 AED 侧面按钮切换。 11. AED 训练器电量过低时有灯光提示。 12. 具备节拍器功能, 可选择打开或关闭节拍器。 13. 可选择提示语言, 至少支持中文和英语两种语言, 目前提供语言为: 日语、法语、意大利语、德语、西班牙语、荷兰语、芬兰语、挪威语、葡萄牙语(巴西和葡萄牙)、瑞典语、韩语、丹麦语、波兰语、普通话等语音。 14. AED 训练器材料采用安全环保材料, 符合相关安全标准。 二、配置清单: 1. AED 训练器 1 个。 2. 便携包 1 个。 3. 训练电极片 2 片。 4. AA 电池 8 个。 5. 初始操作指南 1 个。 6. 保修卡 1 张、合格证 1 张。		
3	超声多普勒胎儿监护仪	一、技术参数: 1. 监护参数: 胎心率 (FHR), 宫缩压力 (TOCO), 胎动 (FM)。 2. 多晶片 1MHz 超声胎心探头, 超声波束声强, 胎心率范围: 30~240bpm, 分辨率: 1bpm, 精度: ± 2bpm。 3. 无凸点设计的宫缩探头, 0-100 相对单位, 非线性误差$\leq \pm 10\%$, 归零方式: 自动/手动。 4. 探头$\geq$IPX7 防水等级。 5. 探头可在水下≥ 1m 工作 24 小时, 支持水中分娩。 6. 宫缩压探头采用防水透气设计, 确保 TOCO 测量的精准性。 7. 胎动: 手动/自动胎动监测, 显示并打印胎儿活动图。	台	2

		8. ≥5.6 英寸高清 TFT 液晶屏，90° 角度内任意翻转。 9. 多种监护界面，显示胎儿监护曲线及数字，支持大字体显示。 10. 监护曲线显示支持 30~240（美标）和 50~210（国际）两种标准。 11. 一体化探头架设计，支持挂墙放置探头、移动放置探头。 12. 隐藏式提手，方便移动。 ●13. 内置式≥150mm 宽行打印，连续准确记录胎心率、宫缩压曲线及胎儿活动曲线。 14. 打印走纸速度 1、2、3cm/min 可调，支持缺纸缓存打印，选段打印和定时打印功能，定时时长范围：10—90min。 15. 胎心率报警范围可调，当胎心率过缓或过速时自动报警，报警内容中文显示，报警持续时间可调。 16. 具有超声传感器信号质量指示功能，以得到准确和稳定的胎心参数值和曲线。 17. 支持 USB 数据导出管理功能。 二、配置清单： 1. 主机 1 台。 2. 胎心探头 1 个。 3. 宫缩压力探头 1 个。 4. 打标器 1 个。 5. 胎监带 2 根。 6. 耦合剂 1 瓶。 7. 打印纸 1 盒。 8. 内置宽行打印盒子 1 台。 9. 电源线 1 条。 10. 保险管 2 个。 11. 用户文件（合格证，保修卡，装箱单，说明书，胎心监护手册、速查卡各 1 本。 12. 接地线 1 根。		
4	婴儿手臂 输液模型 （右手）	一、技术参数： 1. 与真实 10 个月幼儿右手臂的真实尺寸复制而成，采用热塑弹性体混合胶材料，由不锈钢模具、经注塑机高温注压而成，骨性标志明显。 2. 手背可弯曲，进行手背静脉穿刺、抽血、输液，穿刺时应有可感知的突破感并伴有回血。 3. 可方便地更换外皮和血管。 二、配置清单：	个	8

		1. 婴儿静脉穿刺手臂模型 1 件。 2. 模拟血液 1 瓶。 3. 模拟碘酊 1 瓶。 4. 输液袋 2 个。 5. 输液器 1 个。 6. 止血带 1 根。 7. 产品合格证、保修凭证 1 张。 8. 产品说明书 1 本。		
5	输液泵	一、技术参数： 1. 显示：≥4.2 寸大屏幕高清晰彩色 LCD 液晶显示，数值显示具备防错功能。 2. 屏幕显示内容：输液状态、无线图标、电源及静音指示图标、阻塞等级、实时压力显示、输液器品牌、报警显示、输液速度、预置量、输液累计量、剩余时间等。 3. 输液器规格：输液器档位 1-6 档可选。 4. 输液速度：流速范围：1ml/h~1100ml/h，可按 1ml/h 递增或递减。 5. 流速误差：±5%（普通输液器），具备低温环境下的精度补偿/校准功能，能够在低温环境和使用弹性差输液器时维持精度。 6. 预置量范围：1ml~9999ml，以 1ml 递增或递减。 7. 输液量误差：±5%（普通输液器）。 8. 快排快输速度：快排速度可调节，最大≥700ml/h。 9. 保持静脉开放（KVO）速度：4ml/h，当输液速度大于 KVO 速度时，输液完成以 KVO 速度运行；当输液速度小于 KVO 速度时，输液完成只发出报警，输液速度不变。 10. 气泡灵敏度：输液器中的气泡大于 40 μL，用声音文字发光报警提示。 11. 阻塞灵敏度三档可选：1 档 0.06MPa~0.1MPa，2 档 0.1MPa~0.14MPa，三档 0.14MPa~0.18MPa。 12. 报警功能：气泡报警、阻塞报警、输完报警、开门报警、欠压报警、速度异常报警、遗忘操作报警。 13. 报警优先级具有高、中、低三级，高优先级：阻塞报警、气泡报警、开门报警、速度异常报警、电池耗尽报警；中级报警：输液完成；低级报警：欠压报警、遗忘操作报警。 14. 其他功能： 14.1 具有输液累计量显示和累计量清零功能； 14.2 具有交流电停止自动切换机内电池，给电池充电功能；	个	2

		14.3 具有快排、快输功能：停止状态下双击快排键为快排功能，用于排除管路中的气泡；启动状态下双击快排键为快输功能，用于对患者的快速输液； 14.4 具有“滴数/分”、“毫升/小时”与“时间-预置量”三种输液速度设置方式； 14.5 具有报警声消除功能，即静音功能。部分报警音在消除 2 分钟内再次启动； 14.6 具有开机自检功能：输液泵上电后，系统进行自检； ●14.7 具有记忆功能：输液泵可对关机前最后一次正确输液参数进行记录，并可保留 8 年以上； 14.8 动态压力指示功能：在输液过程中可以动态实时显示当前压力值的变化。 15. 内部电池工作时间：充电完成后，在 25ml/h 流速下连续工作不小于 3 小时。 16. 外形尺寸(mm)：≥174(长)×126（宽）×215（高）。 17. 重量：净重约 1.7kg，±5%。 18. 设备输入功率≤30VA。 二、配置清单： 1. 输液泵 1 个。 2. 产品保修凭证、合格证 1 张。 3. 产品说明书 1 本。 4. 适配电源线 1 根。		
6	注射泵	一、技术参数： 1. 注射模式流速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剂量模式，药物库，切换模式，编程模式，间断模式，微量模式，梯度模式。 2. 适用注射器自动识别 5, 10, 20, 30, 50（60）ml 注射器，预置多种常用注射器品牌，可根据需求自定义注射器品牌。 3. 注射精度±2%。 4. 注射速度 5ml 注射器：0.1—150ml/h，10ml 注射器：0.1—300ml/h，20ml 注射器：0.1—600ml/h，30ml 注射器：0.1—900ml/h，50（60）ml 注射器：0.1—1800ml/h。最小步进 0.01ml/h。 5. 预置量（0~9999.99）ml，最小步进为 0.01ml。 6. 累积量 0~36000ml。 7. KVO 速度（0，0.1~10）ml/h，最小步进 0.1ml/h。 8. BOLUS 流速	个	2

		5ml 注射器：0.1—150mL/h，10ml 注射器：0.1—300ml/h，20ml 注射器：0.1—600ml/h，30ml 注射器：0.1—900ml/h，50（60）ml 注射器：0.1—1800ml/h，最小步进 0.01ml/h。 9. 冲洗速度 5ml 注射器：100ml/h，10ml 注射器：200ml/h，20ml 注射器：400ml/h，30ml 注射器：600ml/h，50（60）ml 注射器：1200ml/h。 10. 阻塞压力具有动态压力显示功能，实时显示压力，压力≥ 3 档可调。 11. 日志不少于 5000 条历史记录。 ●12. 具有以下功能：声光报警阻塞、注射器脱落、开合异常、接近完成、注射完成、交流掉电、电池供电、电量低、电池耗尽、忘记操作、药物将近、推空、品牌错误、定时关机、待机结束、压力错误、电位器异常、电池故障、设备异常。 13. 性能具备 KVO 静脉畅通，快速注射，Anti-Bolus，防止误关机，药物库，防反转检测功能，双 CPU 监控，按键锁功能。 14. 电气分类 I 类 CF 型。 15. 防水等级 IP23。 16. 功率 70VA。 17. 尺寸约 300*262.5*169.5（L*W*H）mm（不含紧固件），$\pm 5\%$。 18. 电源交流电源：100-240V50/60Hz；直流电源 DC12V。 19. 电池 1900mAh，5ml/h 的速度连续工作时间大于 4 小时。 20. 环境条件环境温度：5℃~40℃，相对湿度：20%~95%。 21. 大气压力 86.0~106.0kPa。 二、配置清单： 1. 双通道注射泵 1 套。 2. 使用说明书 1 份。 3. 产品保修凭证、合格证 1 份。 4. 适配电源线 1 根。		
7	全功能护理模拟人（男）	一、技术参数： 1. 模型为 1:1 成年男性，采用高弹性医用高分子材料（如热塑弹性体材料等），经模具高温注塑成型工艺制成，具有耐用、无异味、手感真实等特性。 2. 关节灵活，可实现多种体位：去枕平卧位，屈膝仰卧位、半坐卧位、端坐位、俯卧位、头低足高位、头高足低位、侧卧位、截石位等 10 余种。 3. 床上擦浴及更衣，扶助病人移向床头法、轮椅使用法、平车运送法、担架运送法等移动和搬运病人法，轴线翻身法，肢体约束法、肩部约束	个	6

		法、全身约束法。 4. 瞳孔示教：一侧散大，一侧正常。 5. 鼻饲：托起头部使下颌靠近胸骨柄，可抽出模拟胃液。 6. 洗胃术：可经口、鼻进行洗胃器洗胃、电动吸引器洗胃、胃管洗胃、洗胃机洗胃，胃容量约为 500ml，容量误差±50ml 范围内可满足教学使用。 7. 导尿：配置男女可互换生殖器模块，便于进行男性和女性导尿术训练，男性生殖器可抬起阴茎与腹壁成 60° 角，导尿管顺利插入；操作成功后可导出模拟尿液。 8. 灌肠：可实现多种灌肠训练，如小量不保留灌肠、清洁灌肠等。 9. 造瘘口护理：可进行造瘘口清洗。 10. 口腔护理：有活动义齿，可进行口腔护理。 11. 可进行气管切开术后护理。 12. 肌肉注射：上臂、臀部和股外侧均有肌肉注射块，可注入真实液体，注射模块均可更换。 13. 右手均有手背静脉网，头静脉、贵要静脉，可进行静脉输液、采血等操作。 14. 其他护理操作：吸氧、雾化吸入疗法、冷热疗法护理、外阴擦洗、外阴湿热敷、尿道冲洗、耳道冲洗及褥疮等多项护理操作。 15. 可触及剑突，测量胃管插入的深度。 二、配置清单： 1. 全功能护理模拟人 1 个。 2. 女性生殖器 1 个。 3. 配上臂、臀部和股外侧肌肉注射模块各一块。 4. 产品保修凭证、合格证 1 张。 5. 产品说明书 1 本。		
8	全功能护理模拟人（女）	一、技术参数： 1. 模型为 1:1 成年女性，采用高弹性医用高分子材料（如热塑弹性体材料等），经模具高温注塑成型工艺制成，具有耐用、无异味、手感真实等特性。 2. 关节灵活，可实现多种体位：去枕平卧位，屈膝仰卧位、半坐卧位、端坐位、俯卧位、头低足高位、头高足低位、侧卧位、截石位等 10 余种。 3. 床上擦浴及更衣，扶助病人移向床头法、轮椅使用法、平车运送法、担架运送法等移动和搬运病人法，轴线翻身法，肢体约束法、肩部约束	个	6

		法、全身约束法。 4. 瞳孔示教：一侧散大，一侧正常。 5. 可触及剑突，测量胃管插入的深度。 6. 可进行乳房护理。 7. 鼻饲：托起头部使下颌靠近胸骨柄，可抽出模拟胃液。 8. 洗胃术：可经口、鼻进行洗胃器洗胃、电动吸引器洗胃、胃管洗胃、洗胃机洗胃，胃容量约为 500ml，容量误差±50ml 范围内可满足教学使用。 9. 导尿：配置男女可互换生殖器模块，便于进行男性和女性导尿术训练，更换为男性生殖器时，男性生殖器可抬起阴茎与腹壁成 60° 角，导尿管顺利插入；操作成功后可导出模拟尿液。 10. 灌肠：可实现多种灌肠训练，如小量不保留灌肠、清洁灌肠等。 11. 造瘘口护理：可进行造瘘口清洗。 12. 口腔护理：有活动义齿，可进行口腔护理。 13. 可进行气管切开后护理。 14. 肌肉注射：上臂、臀部和股外侧均有肌肉注射块，可注入真实液体，注射模块均可更换。 15. 右手均有手背静脉网，头静脉、贵要静脉，可进行静脉输液、采血等操作。 16. 其他护理操作：吸氧、雾化吸入疗法、冷热疗法护理、外阴擦洗、外阴湿热敷、尿道冲洗、耳道冲洗及褥疮等多项护理操作。 二、配置清单： 1. 多功能护理模拟人 1 个。 2. 男性生殖器 1 个。 3. 配上臂、臀部和股外侧肌肉注射模块各一块。 4. 产品保修凭证、合格证 1 张。 5. 产品说明书 1 本。		
9	成人动脉穿刺手臂操作模型（右手）	一、技术参数： 1. 模型为 1:1 成人手臂模型，采用高弹性医用高分子材料（如热塑弹性体材料等），经模具高温注塑成型工艺制成，具有耐用、无异味、手感真实等特性。 2. 成人动脉右手臂，高分子材料制作的皮肤给人以真实的感觉。 3. 可触及桡动脉、肱动脉搏动。 ▲4. 有电动循环系统，模拟动脉血液循环，可以根据教学情况调整收缩压、舒张压及脉搏频率、脉搏强度，该装置为电动模拟血液循环系统。	个	2

		5. 模型具备显示屏，可显脉搏频率、脉搏强度等。 6. 血液循环装置内置压力传感器，具有自动调节血压的功能，便于穿刺回血与输液。 7. 具有手柄，便于移动血液循环模拟器。 ●8. 内置大容量长续航电池，便于操作。 9. 加入血液后上电即可血液循环，无需排空或用注射器抽吸。 10. 开关设计合理，操作便捷。 11. 设有溢液口，防止点滴过程中液体溢出，可进行血液的回收。 12. 倒入清水即可自动清洗。 二、配置清单： 1. 成人动脉穿刺操作模型（右）1 件。 2. 血液循环模拟器 1 件。 3. 输液袋（管夹）1 个。 4. 充电器 1 个。 5. 模拟血液 1 瓶。 6. 止血带 1 根。 7. 5ml 注射器 1 支。 8. 模拟碘酊 1 瓶。 9. 便携包 1 个。 10. 产品保修凭证、合格证 1 张。 11. 产品说明书 1 本。		
10	精装静脉注射及穿刺操作手臂模型（左手）	一、技术参数： 1. 模型为 1：1 成人手臂模型，采用高弹性医用高分子材料（如热塑弹性体材料等），经模具高温注塑成型工艺制成，具有耐用、无异味、手感真实等特性。 2. 模型为成人左手臂，由 8 条模拟血管构成完整的手臂静脉系统，包括头静脉、贵要静脉、肘正中静脉、前臂正中静脉、副头静脉、手背静脉网等。 3. 静脉注射：可选择不同类型的穿刺针进行训练，穿刺时有落空感，穿刺正确后可有回血，并可进行输液等练习。 4. 肌内注射：三角肌部位。 5. 皮下注射：三角肌下缘部位。 ●6. 皮内注射块有 40 个注射点，皮内注射时可出现真实皮丘，每个点均可注入真实液体，抽出液体后可反复进行练习。 二、配置清单：	个	35

		1. 静脉注射手臂模型（左手）1 件。 2. 输液袋（管夹、直通）2 个。 3. 输液器（带针）1 副。 4. 模拟血液 1 瓶。 5. 止血带 1 根。 6. 模拟碘酊 1 瓶。 7. 便携包 1 个。 8. 产品保修凭证、合格证 1 张。 9. 产品说明书 1 本。 10. 高级皮内注射模块 1 块。		
11	精装静脉注射及穿刺操作手臂模型（右手）	一、技术参数： 1. 模型为 1:1 成年手臂模型，采用高弹性医用高分子材料（如热塑弹性体材料等），经模具高温注塑成型工艺制成，具有耐用、无异味、手感真实等特性。 2. 模型为成人右手臂，由 8 条模拟血管构成完整的手臂静脉系统，包括头静脉、贵要静脉、肘正中静脉、前臂正中静脉、副头静脉、手背静脉网等。 3. 静脉注射：可选择不同类型的穿刺针进行训练，穿刺时有落空感，穿刺正确后可有回血，并可进行输液等练习。 4. 肌肉注射：三角肌部位。 5. 皮下注射：三角肌下缘部位。 ●6. 皮内注射块有 40 个注射点，皮内注射时可出现真实皮丘，每个点均可注入真实液体，抽出液体后可反复进行练习。 二、配置清单： 1. 静脉注射手臂模型（右手）1 件。 2. 输液袋（管夹、直通）2 个。 3. 输液器（带针）1 副。 4. 模拟血液 1 瓶。 5. 止血带 1 根。 6. 模拟碘酊 1 瓶。 7. 便携包 1 个。 8. 产品保修凭证、合格证 1 张。 9. 产品说明书 1 本。 10. 高级皮内注射模块 1 块。	个	20
12	高级皮内	一、技术参数：	个	50

	注射模块	1. 皮内注射块有≥ 40个注射点，皮内注射时可出现真实皮丘，每个点均可注入真实液体，抽出液体后可反复进行练习。 二、配置清单： 1. 高级皮内注射模块 1 件。 2. 使用说明书 1 份。 3. 合格证 1 份。 4. 保修卡 1 份。		
13	手摇式病床	一、技术参数： 1. 规格：L2080$\times$W900$\times$H530mm$\pm$10mm。 2. 床体材料：整体采用约 1.2mm 厚（床框用约 30$\times$60$\times$1.5mm 厚镀锌管）镀锌管与约 1.2mm 厚镀锌板材。 3. 床头尾板光面吹塑床头板，配有锁定开关，可快速拆卸，床尾板外侧采用透明信息卡。 4. 床板采用约 1.2mm 镀锌钢板由金属激光高标准切割并冲压透气孔机器人焊接、喷涂而成，达到双重防生锈效果，四角半圆形防止碰撞受伤。 5. 丝杆螺牙采用高碳钢，带螺旋过载保护装置，能保护丝杆过载时空转，防止丝杆损坏；摇手采用 ABS 工程塑料含加固件注塑成型，内置长≥ 118mm、直径≥ 8mm 钢芯，摇手开关为专业 POM 耐磨材料；摇手柄长≥ 90mm，操作半径≥ 180mm；两级到位开合防夹手功能；摇手柄椭圆形设计，3 个凹痕防滑，摇手有空转功能。 6. 工艺要求：机器人焊接（金属熔深度大，焊缝均匀牢固）光滑无毛刺，表面无焊点、经抛光处理，双重抗腐蚀易清洗。 7. 手摇二功能：具有螺旋保护装置的丝杆控制，可灵活调节患者背部上升 0° -85° $\pm$5°，脚部上升 0°~40° $\pm$5°。 8. 床体承载重量：床体静态最大载重 400kg，床体动态最大载重 250kg。 9. 铝合金护栏，长度≥ 1480mm，高度≥ 360mm，能放置餐板；采用铝合金材质；铝合金支柱，直径≥ 19mm，配有耐磨尼龙保护套。 10. 床体有 4 个隐藏式输液架插座（由不锈钢板与不锈钢管冲压成形），孔径 20mm$\pm$1mm，不锈钢防锈，双段式四爪输液架，直径 19mm$\pm$1mm。 11. 床底共有 4 个引流尿袋挂钩，形成多体位输液引流。 12. 轮采用包壳静音脚轮 4 个，全带刹车功能。 二、配置清单： 1. 床（含床头尾板各一）一张、六档铝合金护栏一对、杂物架一个、引流钩 4 支、床尾信息卡一个、床垫 6 厘米（2 厘米棕片+4 厘米海绵）1 张，5 寸刹车轮 4 个、输液架 1 根。	张	12

14	大号双抽治疗车	一、技术参数： 1. 材质：采用厚度$\geq 0.8\text{mm}$ 的 304 不锈钢板材。 2. 治疗车选用不锈钢焊接而成，整车抗冲击强，承载强。 3. 双层设计，每层下面均焊有支撑管，三面设有不锈钢护栏，保证推行时放置物品的安全。 4. 上层配两个抽屉，选用高强度标准静音滑轨，推拉顺畅，安静，无噪声，承载量大。 5. 静音包罩脚轮，四个脚轮带刹车，对地面摩擦少，噪声小，耐磨损。 6. 橡胶塑料水桶，可以放置药品或垃圾。360 度旋转，不用时可摘离。 二、规格尺寸： 1. 规格尺寸：L70cm$\times$W45cm$\times$H90cm，$\pm 3\%$。 三、配置清单： 1. 不锈钢治疗车 1 个。 2. 合格证 1 份。	辆	10
15	病人监护仪	一、整机要求： 1. 配置提手,方便移动。 2. ≥ 10.1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分辨率高达 1280*800 像素或更高，≥ 8 通道波形显示。 3. 屏幕采用最新电容屏非电阻屏。 4. 显示屏采用宽视角技术，支持 170 度可视范围。 5. 内置锂电池，插槽式设计，无需螺丝刀工具支持快速拆卸和安装。 6. 安全规格：ECG, TEMP, IBP, SpO₂, NIBP 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 CF 型。 7. 监护仪清洁消毒维护支持的消毒剂≥ 40 种，在厂家手册中清晰列举消毒剂的种类。 8. 监护仪主机工作大气压环境范围：57.0~107.4kPa。 9. 监护仪主机工作温度环境范围：0~40° C。 10. 监护仪主机工作湿度环境范围：15~95%。 二、监测参数： 1. 配置 3/5 导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 2. 心电监护支持心率，ST 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QTc 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 3. 心电算法通过 AHA/MIT-BIH 数据库验证。 4. 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 6.25mm/s、12.5mm/s、25mm/s 和 50mm/s。	个	1

	5. 提供窗口支持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 ST 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提供参考片段和实时片段的对比查看。 6. 支持≥ 20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分析。 7. QT 和 QTc 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ms。 8. 支持升级提供过去 24 小时心电图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包括心率统计结果，心律失常统计结果，ST 统计和 QT/QTc 统计结果。 9. 提供 SpO₂，PR 和 PI 参数的实时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10. 支持指套式血氧探头，IPX7 防水等级，支持液体浸泡消毒和清洁。 11. 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12. 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和序列 4 种测量模式，并提供 24 小时血压统计结果，满足临床应用。 13. 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 25~290mmHg，舒张压 10~250mmHg，平均压 15~260mmHg。 14. 提供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15. 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 三、系统功能： 1. 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满足医护团队快速管理患者报警需求，产用户手册提供报警限自动设置规则。 2. 支持肾功能计算功能。 3. 具有图形化技术报警指示功能，帮助医护团队快速识别报警来源。 ●4. 支持≥ 120小时趋势图和趋势表回顾，支持选择不同趋势组回顾。 5. ≥ 1000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 32 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6. ≥ 1000组 NIBP 测量结果。 7. ≥ 120小时（分辨率 1 分钟）ST 模板存储与回顾。 8. 支持 48 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9. 支持监护仪历史病人数据的存储和回顾，并支持通过 USB 接口将历史病人数据导出到 U 盘。 10. 支持 RJ45 接口进行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 11. 支持监护仪进入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 ●12. 提供计时器功能，界面区提供设置≥ 4个计时器，每个计时器支持独立设置和计时功能，计时方向包括正计时和倒计时两种选择。 13. 支持格拉斯哥昏迷评分（GCS）功能。	
--	--	--

		14. 支持升级 MEWS（改良早期预警评分）、NEWS（英国早期预警评分）和 NEWS2（英国早期预警评分 2）的动态评分。 15. 动态趋势界面可支持统计 1-24 小时心律失常报警、参数超限报警信息，并对超限报警区间的波形进行高亮显示，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识别异常趋势信息。 16. 提供屏幕截图功能，将屏幕截图通过 USB 接口导出到 U 盘。 17. 支持它床观察，可同时监视≥ 12 它床的报警信息。 18. 支持与护士站中心监护系统联网，实现患者的集中监护和报警管理。 四、配置清单： 1. 床旁监护仪 1 套。 2. 电源线 1 条。 3. 无创血压袖带适配成人与婴幼儿各 1 条。 4. 血氧探头适配成人与婴幼儿各 1 条。 5. 心电导联适配成人与婴幼儿各 1 条。 6. 体温探头 1 条。 7. 使用说明书 1 份。 8. 合格证 1 份。		
16	透明女性导尿操作模型	一、技术参数： 1. 模型为女性成人仿真骨盆会阴部，高分子环保材料制成。 2. 透明外壳，硬度为 100 公斤力/平方厘米$\pm 1\%$，韧性好，≥ 30 公斤的内外力不会产生变形。 3. 通过透明外壳，可观察到内部解剖结构，可显示骨盆和膀胱的相对位置、插入导管的角度、导尿管行径路径以及气囊固定的位置，小阴唇可以分开，闭合时看不到尿道。 4. 导尿术：女性外阴部形象逼真，分开小阴唇可显露尿道口、阴道口和阴蒂，尿道粗、短、直，约 3-5cm，插管时会遇到真实的阻力，导管进入膀胱会有模拟尿液流出。 5. 可进行膀胱冲洗、留置导尿的示教、练习。 6. 可反复进行练习。 二、配置清单： 1. 透明女性导尿操作模型 1 个。 2. 使用说明书 1 份。 3. 合格证 1 份。 4. 保修卡 1 份。	个	13
17	透明男性	一、技术参数：	个	6

	导尿操作模型	1. 本模型为男性成人仿真盆会阴部。 2. 采用高分子材料制成，环保无污染，男性阴茎形象逼真、手感真实，可显露尿道口；外壳透明，可观察到内部解剖结构，硬度为 100 公斤力/平方厘米，韧性好，30 公斤的内外力不会产生变形。 3. 男性阴茎手感真实，尿道全长约 18-22cm，具有三个生理狭窄、两个弯曲，抬起阴茎与腹壁可成 60° 角，才可以使导尿管顺利进入；生殖器可拆卸，容易更换。 4. 可进行导尿术（留置导尿）、膀胱冲洗、会阴擦洗等的示教和操作训练。 5. 导尿术：插入导管时会遇到与真实人体相似的阻力；导尿管通过尿道进入膀胱，会有模拟尿液流出；练习插入导管的各个步骤，可显示骨盆和膀胱的相对位置、插入导管的角度、导尿管行经路径、导管气囊膨胀和膨胀后导管气囊固定的位置。 6. 可使用临床标准双腔管或三腔管，尿管型号 F14-F24 都能插入。 7. 导管可插入长度在 22cm 以上。 8. 可反复进行练习。 9. 质保期：1 年。 二、配置清单： 1. 透明男性导尿操作模型 1 个。 2. 使用说明书 1 份。 3. 合格证 1 份。 4. 保修卡 1 份。		
18	高仿真男性腹股沟立体解剖模型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研发和生产。 2. 尺寸：按人体盆腔正常比例大小，1 部件。 3. 功能要求：高仿真效果，软质效果，逼真手感。显示一侧男性矢状切面盆腔腹股沟的立体形体和结构，腹股沟区位于髂前上棘水平线与腹直肌外缘和腹股沟韧带之间，是下腹部两侧的三角形区域，其内侧界为腹直肌外缘，上界为髂前上棘至腹直肌外缘的水平线，下界为腹股沟韧带，包括前壁、后壁、上壁、下壁，显示的主要结构包括：男性外生殖器、切开的睾丸结构、腹股沟的各个壁，股前面的浅层筋膜和神经、血管，腹壁肌层的组成和精索的组成及进入腹腔的位置。 4. 材质材料：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	件	1

		●5. 虚拟效果：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满足：①模型缩放、全方位旋转；②中英双语结构标注、语音朗读、2D 标识图；③画笔标注、内容保存下载；④操作流畅无卡顿。数字化资源永久免费使用，无需绑定硬件专属二维码，不限制访问终端与访问渠道。		
19	高仿真女性腹股沟立体解剖模型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研发和生产。2. 尺寸：按人体盆腔正常比例大小，1 部件。 3. 功能要求：高仿真效果，软质效果，逼真手感。该模型在女性骨盆正中矢状切面上可见器官有膀胱、子宫及阴道、直肠，血管有髂总动脉、髂内外动脉、髂总静脉及髂内外静脉；在骨盆腔外腹前壁及大腿前面可见一些浅动脉和浅静脉。 4. 材质材料：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 ●5. 虚拟效果：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满足：①模型缩放、全方位旋转；②中英双语结构标注、语音朗读、2D 标识图；③画笔标注、内容保存下载；④操作流畅无卡顿。数字化资源永久免费使用，无需绑定硬件专属二维码，不限制访问终端与访问渠道。	件	1
20	高仿真脑干标本(3)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研发和生产。 2. 规格尺寸：自然人类大小，1 部件。 ▲3. 功能说明：该标本主要显示内容、（腹侧面观、视交叉、视神经、视束、乳头体、大脑脚、脚间室、动眼神经、脑桥、基底沟、展神经、三叉神经、面神经、前正中裂。背面观、上丘臂、下丘臂、松果体、上丘、下丘、滑车神经、前髓帆、小脑上脚、正中沟、面丘、迷走神经背核）。（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 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实现数字化、智能化的产品展示与教学体验： （1）3D 模型支持 720° 全维度无死角旋转、翻转、平移操作，搭配无级缩放功能，可精准呈现产品每一处细节，实现从宏观到微观的全方位	件	1

	可视化查看，操作流畅无卡顿。 ▲（2）内置产品核心功能中英文双语结构标识体系，同步搭载中英文智能语音朗读功能，配套高清 2D 实物结构标注图谱，实现“可视化+听觉+图文”三维联动，助力高效认知产品结构与功能。（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集成智能画笔交互教学功能，支持在 3D 模型结构上进行精准画线、重点标注，画笔颜色可根据教学需求自由切换、任意调配，生成的教学标注内容可一键下载、永久保存，适配自主教学、课堂演示等多场景应用，赋能个性化教学场景落地。（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搭载全场景基础操作控制系统，涵盖模型锁定、一键重置、背景色无限色阶切换等便捷功能；同时内置立体、仰视、俯视、平视等多维度 3D 视角切换模式，创新实现最佳视角智能定位功能——点击对应结构名称，系统可自动快速定位至该结构的最优观看视角，确保细节清晰可见。所有操作支持触屏精准控制，响应迅速、操作灵活顺滑，全程无卡顿、无延迟，极致提升用户操作体验。（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智能 AI 教学平台赋能：配套搭建专业化 AI 教学平台，融合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构建“教、学、练、查”一体化教学生态，全方位提升教学效率与质量： ▲（1）平台内置产品相关知识体系的中英文双语微课教学视频，单支视频时长不低于 2 分钟，画面高清、讲解专业，支持全屏播放模式，适配不同场景下的教学观看需求，助力用户快速掌握产品核心知识与应用技巧。（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集成 AI 大数据资源库智能链接功能，可基于产品核心内容，自动匹配关联的数字切片资源链接，实现产品知识与数字切片的无缝联动，便于用户进行对比学习、深度探究，拓宽知识边界。（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数字切片搭载 0-40 倍无损高清缩放技术，可精准呈现组织结构细微特征，同步配备中英文双语组织结构标注，搭载智能语音播报功能，标注结构支持快速定位导航，实现“缩放查看+双语标注+语音播报+精准导航”一体化，助力用户高效、精准掌握组织结构核心信息。（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6. 材质材料：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		
21	高仿真头颈脊髓节段、脊神经与椎骨的关系原位标本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 2. 规格尺寸：按人体正常比例大小，1 部件。 ▲3. 功能说明：该模型重点展示了脊髓节、脊神经和椎骨的关系，内容可见颈椎、臂丛、迷走神经、颈膨大、锁骨、硬脊膜、肋间神经、胸椎、肋骨、肋下神经、腰椎、股神经、骶骨、骶丛、闭孔神经、尾骨、小脑、寰椎、脊髓颈段、脊神经节、硬脊膜、马尾、腰椎、终丝、坐骨神经等。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 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实现数字化、智能化的产品展示与教学体验： （1）3D 模型支持 720° 全维度无死角旋转、翻转、平移操作，搭配无级缩放功能，可精准呈现产品每一处细节，实现从宏观到微观的全方位可视化查看，操作流畅无卡顿。 ▲（2）内置产品核心功能中英文双语结构标识体系，同步搭载中英文智能语音朗读功能，配套高清 2D 实物结构标注图谱，实现“可视化+听觉+图文”三维联动，助力高效认知产品结构 with 功能。（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集成智能画笔交互教学功能，支持在 3D 模型结构上进行精准画线、重点标注，画笔颜色可根据教学需求自由切换、任意调配，生成的教学标注内容可一键下载、永久保存，适配自主教学、课堂演示等多场景应用，赋能个性化教学场景落地。（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搭载全场景基础操作控制系统，涵盖模型锁定、一键重置、背景色无限色阶切换等便捷功能；同时内置立体、仰视、俯视、平视等多维度 3D 视角切换模式，创新实现最佳视角智能定位功能——点击对应结构名称，系统可自动快速定位至该结构的最优观看视角，确保细节清晰可见。所有操作支持触屏精准控制，响应迅速、操作灵活顺滑，全程无卡顿、无延迟，极致提升用户操作体验。（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智能 AI 教学平台赋能：配套搭建专业化 AI 教学平台，融合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构建“教、学、练、查”一体化教学生态，全方位提升	件	1

		教学效率与质量： ▲（1）平台内置产品相关知识体系的中英文双语微课教学视频，单支视频时长不低于 2 分钟，画面高清、讲解专业，支持全屏播放模式，适配不同场景下的教学观看需求，助力用户快速掌握产品核心知识与应用技巧。（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集成 AI 大数据资源库智能链接功能，可基于产品核心内容，自动匹配关联的数字切片资源链接，实现产品知识与数字切片的无缝联动，便于用户进行对比学习、深度探究，拓宽知识边界。（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数字切片搭载 0-40 倍无损高清缩放技术，可精准呈现组织结构细微特征，同步配备中英文双语组织结构标注，搭载智能语音播报功能，标注结构支持快速定位导航，实现“缩放查看+双语标注+语音播报+精准导航”一体化，助力用户高效、精准掌握组织结构核心信息。（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材质材料：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		
22	筛骨放大模型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研发和生产。 2. 规格尺寸：放大 4 倍，1 部件。 3. 功能说明：主要显示放大的筛骨的各个面的形态和结构，放大后，有利于观察其外观和形态。 4. 材质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 ●5. 虚拟效果：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 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满足：①模型缩放、全方位旋转；②中英双语结构标注、语音朗读、2D 标识图；③画笔标注、内容保存下载；④操作流畅无卡顿。数字化资源永久免费使用，无需绑定硬件专属二维码，不限制访问终端与访问渠道。	件	2
23	蝶骨放大模型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研发和生产。 2. 规格尺寸：放大 3 倍，1 部件。	件	2

		3. 功能说明：主要显示蝶骨的的形态和结构，放大后，有利于观察其外观和形态。 4. 材质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 ●5. 虚拟效果：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 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满足：①模型缩放、全方位旋转；②中英双语结构标注、语音朗读、2D 标识图；③画笔标注、内容保存下载；④操作流畅无卡顿。数字化资源永久免费使用，无需绑定硬件专属二维码，不限制访问终端与访问渠道。		
24	颞骨放大模型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研发和生产。2. 规格尺寸：放大 5 倍 2 部件，颞骨岩部可与颞骨其他部分分开。 3. 功能说明：显示颞骨外形，可观察到表面的孔、裂、管，拆开可显示外耳道、中耳各壁及内耳精细结构。 4. 材质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 ●5. 虚拟效果：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 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满足：①模型缩放、全方位旋转；②中英双语结构标注、语音朗读、2D 标识图；③画笔标注、内容保存下载；④操作流畅无卡顿。数字化资源永久免费使用，无需绑定硬件专属二维码，不限制访问终端与访问渠道。	件	2
25	软质肾带肾上腺放大模型，豪华型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研发和生产。2. 规格尺寸：自然比例放大 3 倍，1 部件。 3. 功能说明：软质效果，逼真手感，显示放大的肾冠状切面带肾上腺的形态和结构。 4. 材质材料：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 ●5. 虚拟效果：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 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满足：①模型缩放、全方位旋转；②中英双语结构标注、语音朗读、2D 标识图；③画笔标注、内容保存下载；④操作流畅无卡顿。数字化资源永久免费使用，无需绑定硬件专属二维码，不限制访问终端与访问渠道。	件	4

26	软质心脏解剖放大模型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研发和生产。 2. 规格尺寸：自然比例放大 3 倍，3 部件，包括主动脉弓及肺动脉 1 件、沿心长轴断开成 2 件显示四心腔。 3. 功能说明：软质效果，逼真手感，显示 3 倍大心脏的形态和结构。 4. 材质材料：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 ●5. 虚拟效果：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 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满足：①模型缩放、全方位旋转；②中英双语结构标注、语音朗读、2D 标识图；③画笔标注、内容保存下载；④操作流畅无卡顿。数字化资源永久免费使用，无需绑定硬件专属二维码，不限制访问终端与访问渠道。	件	4
27	眼球模型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研发和生产。 2. 规格尺寸：自然比例大小放大 3 倍，6 部件，包括角膜、虹膜、玻璃体、晶状体，上、下眼球壁 6 部分，可以灵活组合，自然姿势，固定在支架上。 3. 功能说明：显示眼球的形态与结构。 4. 材质材料：全部使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 ●5. 虚拟效果：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 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满足：①模型缩放、全方位旋转；②中英双语结构标注、语音朗读、2D 标识图；③画笔标注、内容保存下载；④操作流畅无卡顿。数字化资源永久免费使用，无需绑定硬件专属二维码，不限制访问终端与访问渠道。	件	4
28	耳解剖模型（右耳）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研发和生产。 2. 规格尺寸：右耳放大 5 倍 5 部件，鼓室盖和鼓室各壁，听小骨，鼓膜，内耳等。 3. 功能说明：显示右耳的形态与结构。 4. 材质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 ●5. 虚拟效果：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 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满足：①模型缩放、全方位旋转；②中英双	件	2

		语结构标注、语音朗读、2D 标识图；③画笔标注、内容保存下载；④操作流畅无卡顿。数字化资源永久免费使用，无需绑定硬件专属二维码，不限制访问终端与访问渠道。		
29	大脑模型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研发和生产。2. 规格尺寸：自然比例大小，2 部件，由左右 2 部分脑半球组成。 3. 功能说明：显示左右大脑半球的形态和结构。 4. 材质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 ●5. 虚拟效果：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 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满足：①模型缩放、全方位旋转；②中英双语结构标注、语音朗读、2D 标识图；③画笔标注、内容保存下载；④操作流畅无卡顿。数字化资源永久免费使用，无需绑定硬件专属二维码，不限制访问终端与访问渠道。	件	4
30	软质大脑模型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研发和生产。2. 规格尺寸：自然比例大小，2 部件，由左右 2 部分脑半球组成。 3. 功能说明：软质效果，逼真手感，显示左右大脑半球的形态和结构。 4. 材质材料：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 ●5. 虚拟效果：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 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满足：①模型缩放、全方位旋转；②中英双语结构标注、语音朗读、2D 标识图；③画笔标注、内容保存下载；④操作流畅无卡顿。数字化资源永久免费使用，无需绑定硬件专属二维码，不限制访问终端与访问渠道。	件	4
31	脑干放大模型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研发和生产。2. 规格尺寸：自然比例大小放大 5 倍，1 部件，脑干放大模型。 3. 功能说明：显示脑干的背面和腹面的形态、结构及出入脑干的脑神经根的位置。	件	4

		4. 材质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 ●5. 虚拟效果：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 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满足：①模型缩放、全方位旋转；②中英双语结构标注、语音朗读、2D 标识图；③画笔标注、内容保存下载；④操作流畅无卡顿。数字化资源永久免费使用，无需绑定硬件专属二维码，不限制访问终端与访问渠道。		
32	椎体系传导束模型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研发和生产。 2. 规格尺寸：成比例放大，1 部件，椎体系传导束模型。 3. 功能说明：显示放大的椎体系传导束基本组成和位置关系。 ●4. 虚拟效果：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 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满足：①模型缩放、全方位旋转；②中英双语结构标注、语音朗读、2D 标识图；③画笔标注、内容保存下载；④操作流畅无卡顿。数字化资源永久免费使用，无需绑定硬件专属二维码，不限制访问终端与访问渠道。 5. 材质材料：由木质、铁丝和金属材料等组成。	件	4
33	浅深感觉传导束模型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研发和生产。 2. 规格尺寸：成比例放大，1 部件，浅深感觉传导束模型。 3. 功能说明：显示放大立体的浅深感觉传导束的基本组成和位置关系。 ●4. 虚拟效果：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 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满足：①模型缩放、全方位旋转；②中英双语结构标注、语音朗读、2D 标识图；③画笔标注、内容保存下载；④操作流畅无卡顿。数字化资源永久免费使用，无需绑定硬件专属二维码，不限制访问终端与访问渠道。 5. 材质材料：由铁丝和金属材料等组成。	件	4
34	脑干脑神经核及脑神经模型	1. 参考资料：该模型的研发和生产参照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卫生出版社统编教材《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断层解剖学》和王怀经主译图谱《奈特人体解剖彩色图谱》，河南科技出版社李云庆主译图谱《人体图谱-解剖学、组织学、病理学》研发和生产。	件	5

	2. 规格尺寸：成比例放大，1 部件，脑干脑神经核及脑神经模型。 3. 功能：显示放大的脑干脑神经核及脑神经的基本组成和位置关系。 ●4. 虚拟效果：投标人须同步提供可在手机端浏览器、微信通用访问的 3D 数字化解剖模型资源，满足：①模型缩放、全方位旋转；②中英双语结构标注、语音朗读、2D 标识图；③画笔标注、内容保存下载；④操作流畅无卡顿。数字化资源永久免费使用，无需绑定硬件专属二维码，不限制访问终端与访问渠道。 5. 材质材料：由铁丝和金属材料等组成。		
备注:采购需求中列出的技术参数为参考标准，投标人可提供性能不低于或优于该标准的产品。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和证明材料，对产品性能进行综合评估，对产品性能进行综合评估，并按照最惠及采购人的原则评价、比较投标产品的优劣差异，据此予以评分。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产品设备制造厂商正式印刷出版的产品技术白皮书或彩页或产品说明书或官网截图或配置清单或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材料,以证明其产品性能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			
▲一、商务要求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自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试运行。 2. 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百色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 货物交接要求：安装验收合格后视为交货，在交货期的运输、仓储、装卸、搬运、保管等供方负责，并承担相关责任；逾期交付使用，采购人有权取消双方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同时采购人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货物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 30 日内进行支付。		
质保期	1. 按照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2. 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第 1~17 项产品质保期不少于 2 年，第 18~34 项产品质保期不少于 3 年。若产品生产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厂家规定执行。 3. 货物按质保期进行质保，免费进行系统的升级，在正常的操作下，出现的任何故障及损失，中标人免费维修，如涉及失效零件更换，该零件由中标人提供免费上门服务，若质保期内因设备性能故障检修多次仍不能正常使用的，则免费为采购人更换为新设备，并免费安装调试至正常使用状态。保修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人负责一次免费全面检查；质保期满后，以优惠价格提供维修和备件更换，且免除一切手续费。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为采购人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支持和服务费用以及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质保期满后，采购人需要继续提供售后服务的，成		

	交人或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和上门维护）。
验收标准、规范	1. 货物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和其他有关要求或者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除另行特别注明外，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第 1~17 项产品质保期不少于 2 年，第 18~34 项产品质保期不少于 3 年（若产品生产厂家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厂家规定执行，并提供终身维护支持；若中标人质保期承诺优于产品生产厂家质保年限的，以中标人承诺执行）。 2. 中标人按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负责培训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 3. 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执行。超过厂家承诺标准的，按中标人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提供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进行维护；质保期后需提供维修维护服务。 4. 中标人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 中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服务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用户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应在 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 3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未能修复的直接更换，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过后，中标人应同样无偿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或服务上门维护。 （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中标人提供售后服务的，中标人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6.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①免费保修期内接到报障电话在承诺时间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修解决问题，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②若产品自带软件的，则须提供免费保修期内免费升级服务。③其余按厂家承诺执行。
投标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价格；及包含标准附

	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辅材、安装调试(包括各类硬件、系统等的安装、试运行等费用)、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费、各类税费、产品检测、检验费、验收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费、技术培训费、技术资料等一切与项目实施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金额中。
其他说明	一、产品说明 ☐本表的第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 ☒本表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二、核心产品为:第 15 项货物“病人监护仪”。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三、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
资料要求	投标人可根据评分标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售后服务承等。

标项四：右江民族医学院智能生物医药产教融合专业群设备采购（四）
 预算金额：468540.00 元。

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需求	计量单位	数量
1	超声骨密度仪	▲1. 产品适用范围：采用超声波检测跟骨/胫骨/桡骨的骨密度值。 2. 专业自主研发软件，支持 Windows、Android 双系统，支持中文/英文界面切换。 ▲3. 检测部位：桡骨（左/右），胫骨（左/右），跟骨（左/右）六部位测量。 4. 手持超声探头：手持式宽频聚焦探头，全干式沿骨轴测量，四晶片双向发射与接收超声波，自动消除软组织干扰，确保数据的高准确度、高重复性。符合生物学性能要求，通过细胞毒性、皮肤刺激、迟发型超敏反应等试验。 ▲5. 跟骨超声探头：全干式(无须温控装置)油囊探头测量，在产品寿命期内不需更换，含温度补偿系统；探头自动搜索最佳信号，且自动调整探头测量间距与足跟部直接接触。 6. 双探头工作频率（Windows 环境下）： 跟骨超声探头：工作频率 0.5MHz，频率误差≤±15%，实测：8%。 手持超声探头：工作频率 1MHz，频率误差≤±15%，实测：2%。 7. 双探头工作频率（Android 环境下）： 跟骨超声探头：工作频率 0.5MHz，频率误差≤±15%，实测：10%。 手持超声探头：工作频率 1MHz，频率误差≤±15%，实测：5%。 8. 超声速度测试误差≤±2%，实际检验结果-1%（0.5MHz，Windows 环境下）； 超声速度测试重复性≤1%，实际检验结果为 0%（0.5MHz，Windows 环境下）。 9. 测量时间： 跟骨检测模式测量时间≤25 秒，实测 11 秒； 桡骨/胫骨测量模式：单次≤10 秒，实测 6 秒；重复≤30 秒，实测 21 秒。 ●10. 测试人群：幼儿（0-3 岁），儿童（3-20 岁），成人/老人（20-100 岁），孕妇（0-40 孕周），全自动分析得出结果； ●11. 计算参数齐全： 跟骨：超声速度（SOS）、超声衰减（BUA）、骨质指数（OI）、T 值、	套	1

	Z 值、同龄比 (Z-Ratio)、成人比 (T-Ratio)、骨生理年龄、BMI 指数、预测身高。 胫骨/桡骨：超声速度 (SOS)、T 值、Z 值、同龄比、成人比、骨生理年龄、预期发生骨质疏松的年龄 (EOA)、相对骨折风险 (RRF)，骨强度指数 (BQI)、BMI 指数、预测身高。 孕妇模块：骨质指数 (T 值/OI) 趋势图，孕周统计，腹围趋势图，体重趋势图，预产期倒计时，综合评分等。 ●12. 可切换单部位模式/多部位模式。 ▲13. 采用中国人参考数据：跟骨+桡骨+胫骨数据库（范围：≥18 岁，男+女）病例≥97000 例，保证测量准确性。 14. 跟骨模式下内置：亚洲人，欧洲，中东人及非洲人数据库。 15. 设备自检功能，可自动提示设备在检测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包括：设置错误，模块放置不准确，测试部位放置是否正确。 16. 跟骨模式下支持成人儿童双护腿板更换，并配有三个足辅助台，适应各种大小脚检测。 17. 完善的 HIS 接口：Dicom 接口 (PACS)、MySql 数据库、Myd 格式，Dcm 格式，标准 ini 文件，Json 格式，SOAP 格式，身份证信息读取接口、数据库视图接口、本地文件接口、Web Service 接口、蓝牙协议等，方便接入医院的联网系统及专家远程会诊。 18. 平行度角度提示软件：实时可视探头与皮肤接触状态、探头与骨骼平行度，软件页面自动显示探头当前的角度位置，提示修正角度，从而便于快速矫正检测手法，提高检测效率。 19. 在检测婴幼儿时，检测界面可显示动画，有效转移婴幼儿注意力，帮助医生快速，准确地完成检测。 20. 支持全年龄骨质综合评分和同年龄骨质综合评分，直观评价病人骨质情况。 21. 含孕期骨质保健/运动/饮食建议模块。 ●22. 双校准模块（跟骨+桡/胫骨）配置，校验模块可显示当前温度以及当前温度下标准声速值并配有温度校准软件。 23. 病例数据库管理系统，自动记录、查询、分类、备份等，快速方便查找；测量结果可导出成 EXCEL 格式，便于医生进行数据统计和分析。 24. 全中文彩色报告单，提供 JPG、PDF、DOC 等不同格式的报告，支持 A4、B5、16K 等尺寸报告格式，方便随时预览、打印。 25. 可自定义显示报告内容，针对检测结果，检测图表，检测意见或者医生意见等字段可修改；可自定义设置显示医院 LOGO，并选择隐藏部	
--	--	--

		分参数等。 26. 支持微信扫二维码，手机自助下载打印报告。 27. 数据联网方式： 支持有线、WIFI、4G 模块联网。 28. 支持安卓操作系统，随机标配安卓软件，可选配安卓平板或手机实现安卓环境下的无线便携运行。 29. 防浸液等级：整机防浸液等级$\geq$IPX0，探头防浸液等级$\geq$IPX7。 30. 配置清单：超声骨密度仪主机 1 台、超声探头 1 个、校准模块 1 个、足辅助台 1 个、电源线 1 根、USB 电缆 1 根、定位标尺 1 个、软件 U 盘 1 个、耦合剂 1 瓶、说明书（含三证、验收单、质保单）1 套、台车 1 台。		
2	人体成分分析仪	1. 工作原理：多频率生物电阻抗测试。 2. 测试部位：5 个节段部分测量(右上肢、左上肢、躯干、右下肢、左下肢)。 ●3. 测量方法：8 点接触式电极，多频率生物电阻抗测量方法（BIA）。 ●4. 测量频率：5，50，100，250kHz。 5. 含外观设计专利，配置水平仪，纠正框架和底板水平角度。 6. 显示屏：≥ 7 寸 液晶触摸屏，分辨率$\geq 800 \times 480$ PPI。 7. 测量全程提供语音提示。 8. 输出报告 2 份：儿童报告；成人报告，内置运动处方、营养处方。 9. 输出值：总水分、蛋白质、无机盐、体脂肪量、肌肉量、去脂体重、体重、骨骼肌肉量、身体质量指数、脂肪百分比、腰臀比、内脏脂肪面积、目标体重、肌肉控制、基础代谢量、脂肪控制、体重控制、运动处方、营养处方、阶段肌肉分析、身体总评分、体型判定、肌肉评估、营养评估、身体年龄、结论分析、预估腰围、阻抗值输出、四肢骨骼肌指数，细胞内液，细胞外液等。 10. 测量时间：≤ 60 秒。 11. 测量电流：$\leq 200 \mu A$。 12. 阻抗测量范围：$100 \Omega \sim 750 \Omega$。 13. 体重测量显示范围：5Kg~250Kg；体重显示精度≤ 0.1KG。 14. 身高输入范围：70cm-250cm。 15. 年龄输入范围：3-100 岁。 16. 电源：AC220V$\pm 10\%$，50Hz。 17. 尺寸：480mm$\times$720mm$\times$1140mm。 18. 重量：26Kg。 19. 储存环境：内存>500M，硬盘>2G。	套	1

		▲20. 操作环境：Android 6 / Windows 兼容版本。 21. 参考数据库：健康中国人数据，男性>3500 例，女性>3300 例。 22. 信息管理系统要求： ①标配人体成分分析仪信息管理系统数据管理。 ②支持病例数据批量 EXCEL 导入导出。 ③统计功能：近 1 年/本月检测人数统计、自定义筛选统计、各体型人数统计、三大营养素饼状图统计、体型分布柱状图统计等。 ④支持医院基础信息报告单设置功能等。 ⑤接口设置包含：PACS、身份证信息读取、数据库视图、文件读写、Web Service、扫码获取报告、身高体重仪接口功能，确保对接医院 HIS 系统。 23. 营养分析体重管理软件要求： ①标配人体成分分析仪营养分析体重管理软件。 ②软件支持自定义设定体重管理目标，科学设置目标体重、改善周期、每周运动消耗及每周休息时间。 ③软件支持个性化定制饮食信息，覆盖饮食偏好，食物过敏，食物忌口，疾病管理（糖尿病、痛风、甲亢、甲减、高血压、高血脂）等。 ④一天运动推荐报告纸、覆盖测量结果摘要、代谢与重量规划、有氧运动、肌力训练、运动放松、卡路里消耗等。 ⑤一周运动推荐报告纸，覆盖高、中、低运动量自动生成、可根据个人运动偏好在软件中自定义设置。 ⑥一天食谱推荐，覆盖膳食份量推荐、食物示例、每次能力摄入分配、宏量营养素能量分配、膳食建议等。 ⑦一周食谱推荐报告纸，覆盖少食多餐规律，支持午加餐、晚加餐自动生成、可根据个人饮食偏好在软件中自定义设置。 ⑧围度分析报告纸，覆盖颈围、胸围、腹围、臀围、右上臂、左上臂、右大腿、左大腿围度值。 ⑨饮食及运动推荐支持 AI 训练模型，用户可以个性化定制体重及营养方案。 配置清单： 1. 人体成分分析仪主机一台 2. 电源适配器一个 3. 电源线一根 4. 使用说明书一本		
3	中医 AI	一、 技术参数：	台	1

	检测仪	1. 图像采集与识别：支持面部、舌象图像采集，完成中医面诊、舌象特征识别与分析。 2. AI 体质辨识算法：基于采集数据，输出中医体质类型、脏腑健康评分及健康风险提示。 3. 报告生成系统：自动生成结构化 AI 体质辨识报告，包含调理方案、饮食 / 生活建议及产品推荐模块。产品推荐模块须为预留接口，由采购方自主配置推荐内容，供应商不得预设任何商业推荐信息。 4. 数据输出能力：支持报告导出、二维码分享，适配线下中医调理服务引流场景。 二、 配置清单： 1. 中医 AI 检测仪 1 台。 2. 保修卡 1 份。		
4	中医 AI 检测仪（脉诊版）	一、 技术参数： 1. 图像采集与识别：支持面部、舌象图像采集，完成中医面诊、舌象特征识别与分析。 2. 脉诊信息采集：设备底座集成脉诊采集电极，实现脉象数据采集 3. AI 体质辨识算法：基于采集数据，输出中医体质类型、脏腑健康评分及健康风险提示。 4. 报告生成系统：自动生成结构化 AI 体质辨识报告，包含调理方案、饮食 / 生活建议及产品推荐模块。产品推荐模块须为预留接口，由采购方自主配置推荐内容，供应商不得预设任何商业推荐信息。 5. 数据输出能力：支持报告导出、二维码分享，适配线下中医调理服务引流场景。 二、 配置清单： 1. 中医 AI 检测仪（带脉诊）1 台。 2. 保修卡 1 份。	台	1
5	可见分光光度计	技术指标： 1. 检测器：硅光电池 ●2. 光谱带宽：4nm ●3. 波长范围：325nm ~ 1000nm 4. 波长准确度：±2nm 5. 波长重复性：≤1nm 6. 杂散光：≤0.1% T（在 360nm 处，以 NaNO₂ 测定）在 420nm 处，用截止滤光片测定） 7. 光度准确度：	台	4

		$\pm 0.5\%T$; $\pm 0.004Abs$ ($0 \sim 0.5A$); $\pm 0.008Abs$ ($0.5 \sim 1A$) 8. 光度重复性: $\leq 0.2\%T$; $0.002Abs$ ($0 \sim 0.5A$); $0.004Abs$ ($0.5 \sim 1A$) 9. 电源电压: AC220V $\pm$ 22V 50Hz $\pm$ 1Hz		
6	大气采样仪	技术参数: 1. 双流量: 0.1~1.2L/min; 2. 负载能力 $\geq 4500Pa$, 在 1.2L/min 流速范围内 3. 流量稳定性 $\leq 5\%$ 波动 4. 流量计精度 2.5 级 5. 流量误差 $\leq \pm 5\%$ (4500Pa 负压范围内) 6. 连续可调定时: 1~99min 定时误差 $<0.1\%$ 7. 工作电源 DC 8V 交直流两用 8. 使用电池可连续工作大于 6hr 9. 欠压红灯指示 10. 双气路独立控制采样, 分别定时。 配置清单至少包含但不限于 1. 采样仪主机 1 台 2. 充电器 1 个 3. 安全瓶 (缓冲瓶) 1 个 4. 吸收瓶挂件 2 个 5. 说明书 1 份 6. 合格证 1 份 7. 三脚架 1 个, 铝合金材质, 最高高度 $\geq 1500mm$, 最低高度 $\geq 600mm$, 脚管节数 ≥ 3 节。	个	6
7	声级计	主要性能指标 1. 仪器精度等级: 2 级 2. 执行标准: GB/T 3785.1-2023《电声学 声级计 第 1 部分: 规范》。 ▲3. 频率范围: 20 Hz~12500 Hz ▲4. 测量范围: 30 dBA~130 dBA 5. 本机噪声: ≤ 25 dB (A 计权) 6. 频率计权: A、C、Z 计权 7. 时间计权: F (快), S (慢)、I (脉冲) 8. 测量指标: L_p 、 L_{eq} 、 T 、 L_{max} 、 L_{min} 、SEL、E、 T_m 9. 界面子菜单: 测量、设置、信息	个	6

		10. 输出接口：AC(三档可调)、DC、RS232 11. 电源： 11.1 4 节（7#）碱性电池或同等容量的其他电源，可连续工作 10 小时以上 11.2 5V 外接电源：DC5 V~DC6.5 V，工作电流< 90 mA 12. 正常使用条件： 气温：-10 ℃~+50 ℃ 相对湿度：25%~90% 气压：65 kPa~108 kPa		
8	半自动体外除颤器	1. 机器自身具备便携把手，便于携带。重量≤3kg（含电极片和电池）便于公共场所携带使用。 2. 提供中英文双语语音提示，可一键快速切换中英文，无需重新启动。 ▲3. 不小于 7 英寸彩屏，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780×480，有清晰的动画指导贴放多功能电极片，心肺复苏（CPR）等操作，提高对普通施救人员的操作指导、准确施救。 4. 能够根据环境光强度自动调节屏幕显示亮度，适应野外强光环境下使用。 5. 智能环境除噪：根据环境自动调整音量，适应急救现场嘈杂环境下使用。 6. 在 CPR 仅按压过程中持续提供操作指导和剩余按压次数提示。 7. 除颤采用双相波技术，除颤波形：双相指数截断波形（BTE），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 ▲8. 能量可递增，首次除颤没有消除室颤时，第二次和第三次电击自动使用更高级别能量。成人最大除颤能量可达 360J。 9. 支持成人/小儿模式，且模式可一键切换。切换后机器根据选择的病人类型自动切换提示信息、除颤能量和 CPR 按压模式。 ●10. 具备自检功能：具备每日、每周、每月、每季度的设备自检和用户手动自检，可及时判断机器状态是否正常；自检反馈：根据自检结果，红灯/绿灯显示设备状态，不开机情况下可提示故障。 ▲11. 数据存储：可存储 ECG 波形数据、事件数据、录音数据、急救数据（须有急救时间、CPR 持续时间、放电次数等要素）等，可存储不少于 3999 份自检报告。 ▲12. 设备具备 USB 接口，可通过外部 USB 闪存设备导出抢救记录数据。（供货时需提供说明书佐证） 13. 单副电极片出厂有效期≥60 个月	台	2

		▲14. 为避免误操作，设备开机后主机操作面板上的开关及按键数量≤3 个（包括功能按键和非实体按键）投标时提供主机实物图照片或使用说明书证明材料。 15. 为避免使用过程中误关机，设备仅支持开盖开机和关盖关机 16. 配置清单包含但不限于： 1 主机 1 台 2 电极片组 1 组 3 使用说明书 1 份 4 快速使用指南 1 份 5 设备保修卡 1 份		
9	湿球黑球温度（WBGT）指数仪	▲1. 空气温度传感器：测量范围 0~120℃ 精度 0.5℃ ； ▲2. 黑球温度传感器：测量范围 0~120℃ 精度:0.5℃； ▲3. 湿球温度传感器：测量范围 0~120℃ 精度:0.5℃； 4. 相对湿度传感器：0~100%RH 精度:±3%读数； 5. 测量功能：定时测量功能，连续测量功能，可梯度测量； 6. 传感器组与机身分体式设计易于更换传感器组； ●7. 扩展功能：具备三个可扩展的传感器接口，可扩展三梯度测量（三组 WBGT 传感器组连接同一台主机）； 支持多种测量方式，至少包含常规测试、标准测试，可拓展头、腹、脚三梯度测试； 8. 传感器组： 50mm（或选配 150mm 直径黑球组件）； 9. 测量指标：可测量 Ta, Tnw, Tg、RH 、WBGTin, WBGTout 10. 评价标准：内置四种评价标准（ISO 7243、ACGIH、Navy、EPRI）选择计算，并列出所有测量数据； 11. 通讯接口：同时具备 USB 及 485 通讯接口，外接电源接口，3 通道传感器接口 12. 行为分析模块 12. 1. 计量精度:3%左右，无需校准即可正常使用。 12. 1. PCB 板设计，抗干扰能力强，可靠性高，为防止使用过程中产生静电，其核心材料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5*10 的六次方 Ω • cm。 12. 3. 支持直插 220V 交流电(非隔离电源)使用，无需外部供电。 12. 4. 支持定时、倒计时、断电记忆、WEB 在线控制等功能 ▲12. 5、标准化接口：设备支持 API 接口对接第三方系统，可接入 LIMS 系统对设备进行多功能管理；（投标时需提供 LIMS 系统控制该模块	台	2

		功能的承诺) ▲13. 屏幕显示: ≥ 2.5 英寸图形化菜单显示屏, 可显示 WBGT 测量曲线图 14. 置标准: 《工作场所物理因素测量 第 7 部分: 高温》(GBZ/T 189.7-2007) 的劳动强度等级与劳动时限指示, 可评价当前的工作条件; 15. 湿球温度选择: 可更换有水或无水湿球传感器组, 仪器校准: 用户通过配置的校准装置对仪器的相对湿度传感器进行定期校准。 16. 支持多种供电方式, 至少包含内置供电 4 节 AA 级碱性电池 (防水、防尘的电池仓设计), 可外部供电 DC 9V 外接电源; 17. 软件: 可生成测量报告, 绘制 WBGT 测量曲线 18. 数据存储: SD 卡存储, 电脑识别为 U 盘, 直接导出测量结果 19. 显示语言: 支持中文等多种语言显示; 20. 防护等级为 IP54, 可以为仪器在暴露于灰尘、粉尘、油和水的環境中使用提供保护;		
10	手持式总余氯快速测定仪	1. 可检测水质中总余氯的浓度。 2. 可根据需要拓展其它常见水质参数 (如二氧化氯、色度等)。 3. 采用 LED 光源, 波长覆盖余氯检测所需光谱范围。 ▲4. 彩色触摸屏操作, 屏幕尺寸不小于 3.5 英寸。 5. 内置锂电池、220v 交流电直插可用。 6. 无外接电源情况下, 持续工作时间不少于 5 小时。 7. 开机稳定时间 $\leq 2S$。 8. 支持内置校准曲线。 ▲9. 主机内置热敏打印机, 打印信息应包含记录编号、检测项目、检测结果、检测时间、检验员等基本信息。 10. 操作界面具备测量、记录、维护、帮助等功能。 ▲11. 数据记录包含检测项目、编号、结果、日期等基本信息。 12. 数据显示界面应包含浓度、吸光度、透过率等基本信息。 13. 具备数据记录删除功能。 14. 单手可手持操作, 主机重量不大于 1kg。 15. 耗材为预制试剂。	台	2
11	声级校准器	1. 符合标准: : GB/T 15173-2010 《电声学 声校准器》。 2. 声压级: 114.0dB 和 94.0dB (以 2×10^{-5} Pa 为参考)。 3. 声压级允差: ± 0.4 dB 4. 频率: 1000Hz $\pm 0.7\%$。 5. 谐波失真: $\leq 1.0\%$。	个	1

		6. 总失真：≤3.0%。 7. 使用电压范围：2.2 V ~ 3.4 V。 8. 电池：2×1.5V 碱性电池 LR6（5 号），最长连续使用时间 7 小时。 9. 尺寸：≤70mm×70mm×35.2 mm。 10. 稳定时间：≥15s。 11. 使用环境：温度范围：-10℃ ~ +50℃；相对湿度：25%~90%； 大气压力：65 kPa~108 kPa。 单台主要配置包含不少于： 主机 1 台、配合器 1 只、说明书 1 份、便携包 1 只		
12	激光粉尘浓度测试仪	1. 测试粒子：PM2.5（粒径 0.3-2.5 微米）、PM10（粒径 0.3-10 微米） 2. 测量范围：1~10000μg/m³； ▲3. 检测灵敏度：1μg/m³；测量最小颗粒物粒径 0.3μm； 4. 光源：激光二极管 ▲5. 流量：≥800ml/min 6. 粉尘浓度测量相对误差：±10% 7. 稳定性相对误差：±2.5% 8. 示值误差：不超过±20% 9. 示值重复性：不超过±10% 10. 采样流量误差：≤2.5% 11. 采样流量稳定性：≤±5% 12. 颗粒物捕集特性满足 Da50=(10±0.5um)，δg=1.5±0.1 的要求； Da50=(2.5±0.2um)，δg=1.2±0.1 的要求 13. 仪器测定的重现性误差:平均相对标准差小于 7%； 14. 与比重法比较,总不确定度(ROU)小于 20%。 15. 采样时间：≥60 秒 16. 测试方式：自动 17. 温湿度测量 18. 系数自动补偿修正 19. 测量数据存贮：≥500 组 20. 通讯接口：USB 21. 最大通讯速率：≥12Mbps 22. AC/DC 适配器（AC 输入：100~240V，50/60Hz， 23. 锂离子电池工作时间：连续测试时间约为 3 小时 24. 外形尺寸：≥180（W）×90（H）×46（D）mm 25. 环境条件：工作环境：0~45℃，<90%RH	台	1

		26. 标准附件：AC/DC 适配器，便携式保护箱，温湿度传感器。		
13	超声骨密度仪	▲1. 测量部位：至少包含桡骨（设备支持桡骨和/或胫骨测量均可）； ▲2. 测量原理：采用超声波沿骨轴测量原理（如轴向声速测量法、临界角侧波理论等）； ●3. 超声波参数：SOS、T 值； ▲4. 其它参数：测量参数至少包含 SOS 值、T 值、Z 值，宜具备相对骨折风险（RRF）、骨强度指数（BQI）等辅助分析功能； ●5. 探头频率：1-1.25MHz±15%； ●6. 测量时间：单次≤25S，重复≤75S； 7. 操作系统：Windows 7 及以上； 8. 使用温度：5-40℃； 9. 使用湿度：相对湿度≤80%； 10. 电源要求：AC220V±10%，50Hz±1Hz。	台	1
14	便携式肺功能仪	▲1. 检测参数：FVC、FEV1、PEF、FEV1/FVC、FEF25、FEF50、FEF75、FEF25/75； ▲2. 容量范围：0-10L，误差≤±3%（符合 ISO 26782:2009 标准）； ▲3. 流速范围：0-16L/s，误差±5%或±0.2L/s（符合 ISO 26782:2009 标准）； 4. 显示：2.8 英寸 LCD，流速-容量图、容量-时间图； ●5. 数据传输：蓝牙、USB； ▲6. 电源：可充电锂电池，工作电流≤200mA； 7. 安全类型：BF 型应用部分； ●8. 功能：定标、健康指示、六秒呼气指示、一键测量、自动关机； ●9. 标配：说明书、USB 线、吹嘴。	台	8
15	血压计血糖血脂尿酸血酮胆固醇一体机	▲1. 检测项目：至少包含血压、血糖、总胆固醇、尿酸四项指标，血酮检测（如有）为可选配功能； ▲2. 医疗器械类别：投标产品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适用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并提供证明文件； 3. 适用场景：三高测量、医用体检、健康小屋； ●4. 便携设计：手持式设计，主机重量≤300g，配备便于携带的手提箱/背包，支持入户随访使用； ●5. 供电方式：内置可充电锂电池供电，同时支持交流电源直连供电。电池单次充满电应可支持连续工作不少于 8 小时，或完成不少于 200 人次检测；	台	8

		●6. 显示屏：彩色液晶显示屏，尺寸≥3.5 英寸，支持检测结果实时显示； 7. 数据存储：内置存储容量≥10000 条检测记录，支持历史数据查询； ●8. 数据传输：支持蓝牙和 USB 数据传输方式； 9. 操作界面：中文操作界面。		
备注:采购需求中列出的技术参数为参考标准，投标人可提供性能不低于或优于该标准的产品。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和证明材料，对产品性能进行综合评估，对产品性能进行综合评估，并按照最惠及采购人的原则评价、比较投标产品的优劣差异，据此予以评分。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产品设备制造厂商正式印刷出版的产品技术白皮书或彩页或产品说明书或官网截图或配置清单或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材料，以证明其产品性能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				
▲一、商务要求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自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试运行。 2. 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百色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 货物交接要求：安装验收合格后视为交货，在交货期的运输、仓储、装卸、搬运、保管等供方负责，并承担相关责任；逾期交付使用，采购人有权取消双方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同时采购人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货物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 30 日内进行支付。			
质保期	1. 按照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2. 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第 1~13 项产品质保期不少于 2 年，第 14、15 项产品质保期不少于 1 年。若产品生产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厂家规定执行。 3. 货物按质保期进行质保，免费进行系统的升级，在正常的操作下，出现的任何故障及损失，中标人免费维修，如涉及失效零件更换，该零件由中标人提供免费上门服务，若质保期内因设备性能故障检修多次仍不能正常使用的，则免费为采购人更换为新设备，并免费安装调试至正常使用状态。保修期满前 1 个月内中标人负责一次免费全面检查；质保期满后，以优惠价格提供维修和备件更换，且免除一切手续费。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为采购人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支持和服务费用以及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质保期满后，采购人需要继续提供售后服务的，成交人或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和上门维护）。			
验收标准、规范	1. 货物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			

	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和其他有关要求或者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除另行特别注明外，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第1~13项产品质保期不少于2年，第14、15项产品质保期不少于1年（若产品生产厂家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厂家规定执行，并提供终身维护支持；若中标人质保期承诺优于产品生产厂家质保年限的，以中标人承诺执行）。 2. 中标人按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负责培训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 3. 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执行。超过厂家承诺标准的，按中标人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提供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进行维护；质保期后需提供维修维护服务。 4. 中标人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 中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服务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用户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应在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3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未能修复的直接更换，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过后，中标人应同样无偿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或服务上门维护。 （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中标人提供售后服务的，中标人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6.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①免费保修期内接到报障电话在承诺时间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修解决问题，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②若产品自带软件的，则须提供免费保修期内免费升级服务。③其余按厂家承诺执行。
投标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价格；及包含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辅材、安装调试(包括各类硬件、系统等的安装、试运行等费用)、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费、各类税费、产品检测、检验费、验收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费、技术培训费、技术资料等一切与项目实施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金额中。
其他说明	一、产品说明 ☐ 本表的第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 ☒ 本表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二、核心产品为：第 1 项货物“超声骨密度仪”。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三、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
资料要求	投标人可根据评分标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售后服务承等。

标项五：右江民族医学院智能生物医药产教融合专业群设备采购（五）
预算金额：1480000.00 元。

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需求	计量单位	数量
1	玻片扫描影像系统	一、硬件 ●1. 成像设备：明场扫描采用大靶面面阵 CMOS 相机，非线性相机，像素≥ 2500 万，帧率≥ 150 帧/秒，像元尺寸$\leq 2.5\text{ }\mu\text{m} \times 2.5\text{ }\mu\text{m}$，靶面尺寸$\geq 1.1$ 英寸，信噪比$\geq 38\text{dB}$，支持 40G 以太网光纤接口（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提供所投产品使用的相机型号、官方参数数据表）。 ●2. 光源：采用高速频闪光源，非普通常亮 LED 光源，保证高速扫描时光通量充足，避免样本褪色与熔化（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对焦轴控制：采用双级对焦；预对焦重复定位精度$\leq 1.0\text{ }\mu\text{m}$；细对焦重复定位精度$\leq 10\text{nm}$，$20\text{ }\mu\text{m}$ 阶跃定位时间$\leq 40\text{ms}$。（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验报告或其他公开的证明材料，并标明对应参数） 4. 扫描轴定位控制：X、Y 轴采用 50 纳米精密定位光栅/直线电机驱动，重复定位精度$\leq 50\text{nm}$。 5. 扫描方式：支持面阵扫描技术。 ●6. 系统成像速度：$15\text{mm} \times 15\text{mm}$ 组织面积下，20 倍物镜扫描时间$\leq 18\text{s}$，40 倍物镜扫描时间$\leq 42\text{s}$（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反映该项参数的佐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扫描分辨率：20 倍物镜下$\leq 0.24\text{ }\mu\text{m}/\text{pixel}$；40 倍物镜下$\leq 0.11\text{ }\mu\text{m}/\text{pixel}$，误差$\pm 15\%$。（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实际扫描图像分辨率照片证明） ▲8. 切片装载：全自动一键式扫描，无人值守，单次可加载切片数≥ 600 张，支持随时上样、设备持续运行不间断。（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产品技术要求”，并标明对应参数） ●9. 物镜系统：支持双真实进口物镜配置，可软件自由切换无需手动；20X 物镜 NA≥ 0.80，40X 物镜 NA≥ 0.95，可选用奥林巴斯、	台	2

	尼康、徕卡或同级别及以上光学性能物镜。（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仪器内部物镜安装照片证明） ▲10. 结构设计：全封闭一体化设计，非显微镜加装电动平台结构，防尘、防潮、防干扰光。（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实拍照片证明） ▲11. 工作模式：支持双工位，载物台可容纳 2 张标准规格玻片，扫描一张玻片时下一张待扫玻片进入等待区准备，提高扫描效率（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仪器内部工位照片证明） 12. 扫描层级：支持单层及多层融合扫描。 13. 扫描工作站：i7 16 线程处理器；硬盘≥4TB；内存≥64G；显示器≥23.8 英寸。 二、软件 1. 支持缩略图旋转、镜像及扫描间隔、对焦密度（多/适中/少）设置。 ●2. 扫描文件支持 dcm、dcmz、tiff、svs、csp、sdpc 等格式存储，支持转换 svs 格式。 3. 支持实时观察镜下图像、手动对焦，实时显示扫描状态与进度。 4. 支持跳过、重扫切片及设置扫描优先级，支持手动/自动模式切换。 5. 支持自定义存储路径并按日期归类文件；支持一维码、二维码及 OCR 文字识别，可自定义切片命名。 ●6. 支持单张切片图像质量评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软件操作截图证明） 7. 支持按时间、名称排序及文件树形管理，支持本地路径搜索目录。 8. 支持导航图快速切换视野，可显示/清除浏览历史轨迹。 9. 支持全视野无极变倍、固定倍率缩放及自动播放切换视野。 10. 支持单屏同时显示多张数字病理图像，可同步缩放、拖动、旋转，实现同部位对比浏览。 11. 支持预览 dcm、dcmz、tiff、svs、csp、sdpc、scn、mrzs 等格式文件。 12. 支持按不同分辨率输出当前视窗图像及比例尺信息。 13. 支持伽马、对比度、RGB 颜色校正及色彩调节。 三、售后 1. 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个自然日内完成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及人	
--	--	--

		员培训，确保设备正常投入使用。 2. 设备整机质保期 ≥ 3 年，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免费维修、更换非人为损坏的零部件，免收上门服务费；用户的维修服务申请响应时间在 2 小时内，并于 48 小时内指派工程师到现场进行维修，48 小时内处理完毕。 四、配置清单 玻片扫描影像系统：1 台 电脑主机：1 台 电脑显示器：1 个 鼠标键盘：1 套 片仓：30 个		
备注：采购需求中列出的技术参数为参考标准，投标人可提供性能不低于或优于该标准的产品。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和证明材料，对产品性能进行综合评估，对产品性能进行综合评估，并按照最惠及采购人的原则评价、比较投标产品的优劣差异，据此予以评分。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产品设备制造厂商正式印刷出版的产品技术白皮书或彩页或产品说明书或官网截图或配置清单或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材料或医疗器械注册证附件，以证明其产品性能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				
▲一、商务要求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自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试运行。 2. 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百色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 货物交接要求：安装验收合格后视为交货，在交货期的运输、仓储、装卸、搬运、保管等供方负责，并承担相关责任；逾期交付使用，采购人有权取消双方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同时采购人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货物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 30 日内进行支付。			
质保期	1. 免费保修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免费保修期最短不得少于 3 年，以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为准。（免费保修期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免费保修期内免费上门维修（免收维修费和元器件费）、免费更换零部件，并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2. 在质量保证期内，除正常更换的耗材外，对设备其它所有元器件（易损件除外）免费保修； 3. 质保期后，设备终身维修及零配件及时供应，配件均给予优惠，终身维护。			

验收标准、规范	1. 货物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和其他有关要求或者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除另行特别注明外，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不少于 3 年（若产品生产厂家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厂家规定执行，并提供终身维护支持；若中标人质保期承诺优于产品生产厂家质保年限的，以中标人承诺执行）。 2. 中标人按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负责培训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 3. 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执行。超过厂家承诺标准的，按中标人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提供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进行维护；质保期后需提供维修维护服务。 4. 中标人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 中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服务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用户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2 小时内进行响应，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应在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 48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若在 48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可免费提供替代机型供用户应急使用，并抓紧落实维修工作，争取 48 小时内修复。未能修复的直接更换，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过后，中标人应同样无偿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或服务上门维护。 （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中标人提供售后服务的，中标人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6.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①免费保修期内接到报障电话在承诺时间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修解决问题，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②若产品自带软件的，则须提供免费保修期内免费升级服务。③其余按厂家承诺执行。

投标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价格；及包含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辅材、安装调试(包括各类硬件、系统等的安装、试运行等费用)、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费、各类税费、产品检测、检验费、验收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费、技术培训费、技术资料等一切与项目实施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金额中。
其他说明	一、产品说明 ☐ 本表的第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 ☒ 本表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二、核心产品为：第1项货物“玻片扫描影像系统”。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三、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
资料要求	投标人可根据评分标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售后服务承等。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1 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2 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	----------------	--	--	------------------------------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项目内容	编列内容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6.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详见招标公告。
6.2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2	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分包。
8.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获得参加评标资格的投标人或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的确定方式	采用综合评分法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技术分高的优先、项目实施方案分高的优先、售后服务方案分高的优先、履约能力分高的优先、政策分高的优先，保修期长的优先、交货期短的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的优先顺序推荐。
11.4	媒体发布渠道	与本项目相关的政府采购业务澄清、更正及与之相关的事项将在招标公告中“六、其他补充事宜”中网上查询地址上发布。
11.5	是否组织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3.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1、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税款所属时期为 2026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税款所属时期或缴费起始时间为 2026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

	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有资质的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 1 年的供应商，只需提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自拟的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声明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8、按各分标特定资格要求：分标 1、分标 2、分标 3、分标 5：无；分标 4：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相关证明（根据投标货物所属类别相应提供，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9 号）规定免于经营备案的或者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的不需提供）：①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生产备案证明；生产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生产许可证。②经营第一类医疗器械的不需提供许可和备案证明；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备案证明；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经营许可证明。（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9、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文件组成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6、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7、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注：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组成	1、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技术需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产品技术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产品说明书、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等）。（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5、安装调试方案（格式自拟）。 6、售后方案、培训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7、投标产品销售业绩（格式自拟）。 8、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无模板的格式自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报价文件组成	1、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或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4、《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者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格式后附）（投标人根据自身响应情况出具） 5、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6.2	投标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价格；及包含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辅材、安装调试(包括各类硬件、系统等的安装、试运行等费用)、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费、各类税费、产品检测、检验费、验收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费、技术培训费、技术资料等一切与项目实施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金额中。

17.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
18	投标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分别生成电子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按顺序合并生成电子文件。（注：按照本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写，第六章未附格式的，由投标人自行拟定。）
20	备份投标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投标文件。
21.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人递交投标样品截止时间及地点	无
23	开标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5.3 (2)	投标人信用查询渠道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	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打印留存或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9.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9.2	允许负偏离项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5 项。
30.1	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排名并列的情形，确定中标人方式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技术分高的优先、项目实施方案分高的优先、售后服务方案分高的优先、履约能力分高的优先、政策分高的优先，保修期长的优先、交货期短的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的优先顺序推荐；
35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分别按各标项中标金额的5%。（对中小企业收取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为各标项中标金额的2%） 2.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

		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以转账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由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的金额直接缴入右江民族医学院账户，账户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开户行：建设银行百色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u>45001676101050702467</u>。履约保证金提交时必须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合同编号）。如：XXXXX项目履约保证金，项目编号/合同编号XXXXX-XXXXXX。 3.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供应商出现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4. 中标供应商按合同约定履约且无违约行为，在服务期满后，向采购人提交合格的合同验收书，填写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等材料并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5.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负。 备注： 1.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 号）的规定，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5%；对中小企业收取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2%。 2.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不予签订合同。 3.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36	签订合同携带的材料	电子采购合同需要中标人通过有效 CA 证书进行电子签名与签章（适用于签订电子合同的情形）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适用于签订纸质合同的情形）
37	现场踏勘	不组织；投标人根据需求自行踏勘
38.2.1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1）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 联系电话：0776-2811619 通讯地址：广西百色市右江区城乡路 98 号 （2）名称：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776-8800121

		通讯地址：百色市右江区那毕大道新环球大厦左塔楼十层 1025-1027#房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 业务时间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上午 8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下午 3 时 00 分到 6 时 00 分。
38.3.1	投诉受理方式	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40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方式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以银行转账、电汇等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收取标准	以各标项中标金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40.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下浮 30%收取。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百色第一分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百色右江农村合作银行江南支行 银行账号：6055 1201 0103 7082 30 开户行号：402626100015
41.1	解释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法律责任：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
41.2	其他释义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实物印章或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 3.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

		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4.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5.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6.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42	其他	中标的供应商需在签订合同前提供一式两份的纸质投标文件。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规定，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该投标人所拥有。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采购需求。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1 项的规定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及平台短信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一经发布，视作已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再另行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因未能及时获知，由此产生的后果均应自行承担。

11.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1）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本节 19. 投标文件编制。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部分（其中：商务文件与技术文件合并编辑成一个电子文档）。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6.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

19.6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技术需求和配置、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19.7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异常情况见“第二节投标人须知正文”中“四、24.2 开标程序”。

20. 备份投标文件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1.3 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投标人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四、开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法抽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抽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将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人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1 点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直接在线查询）

（2）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25.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3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作无效处理。

28.4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9.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委员会出具的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0.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处理。

30.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条，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1. 结果公告

31.1 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依法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依法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32.1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

32.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5.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5.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签订携带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适用于签订纸质合同的情形）

36.2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适用于签订电子合同的情形）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签订。（适用于签订纸质合同的情形）

36.3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5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人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6 采购人或中标人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7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中标人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询问

38.1.1 供应商在开标前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提出询问。

38.1.2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1.3 询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8.2 质疑

38.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有效期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该项目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

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招标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招标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8.2.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38.2.3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2.4 质疑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质疑供应商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采购文件质疑）。

（2）质疑函内容符合本章第38.2.5项的规定。

（3）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4）属于所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5）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一次性提出。

（6）供应商提交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以合法手段取得。

（7）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列明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2.6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

通知质疑供应商及其他有关供应商。对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答复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对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

38.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3 投诉

38.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对应的中文译本）（投诉书格式后附）：

-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事实依据。
- （5）法律依据。
- （6）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3.3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3.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投诉书内容符合本章第 38.3.2 项的规定。
- （4）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6）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3.5 供应商应明确知悉投诉可能产生的后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第三十七条：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一）捏造事实；
- （二）提供虚假材料；
-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八、验收

39. 验收

39.1 采购人组织对中标人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中标人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9.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9.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或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如有）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9.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标人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其他事项

40.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

40.1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以项目中标总金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40.2条规定收取。

40.2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	-----	-----	-----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标项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2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1.1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1.1) \times (1 - 30\%) = 1.82 \text{ (万元)}$

4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1.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投标文件中必须对拟派项目人员作出无不良记录承诺书，否则投标文件将做无效处理。

41.4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一节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以下方式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第二节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4）项情形的。
- (7)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4) 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时间、服务完成时间或者服务期等）、维保期及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 (5) 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0)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内容、技术要求、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2) 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5)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方案的，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补正、说明或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有可能对评审产生影响。**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1)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所载明的评标方法、标准进行评审。对投标人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2)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4)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①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65%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65\%$;

②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65%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65\%$;

③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55%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55\%$;

④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③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6)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7)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8)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 评审复核

6.1 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复核意见要体现在评标报告中。

6.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节评分标准

标项一、二、三、四、五评审方法（共用）

综合评分法

注：

- 1. 评标标准中，不符合最低档次条件的，可以为 0 分。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总得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
- 2. 标注【客观分】的评审项，全体评标委员评分应当一致；标注【主观分】的评审项，由评标委员独立打分。
- 3.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评标报价计算价格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一	投标报价（40分）	1. 投标报价评审	40分【客观分】	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 中小企业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中小企业折扣=投标报价×（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中小企业折扣=投标报价×（1-4%）。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

			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本国产品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达到 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供应商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如果所有参与竞争的供应商均可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则统一不进行价格扣除。 6. 中小企业折扣与本国产品折扣进行叠加计算，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即评审价=投标报价-中小企业折扣-本国产品折扣，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投标报价。 7.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8. 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40 分
二	技术部分 (30 分)	2.1 技术性能	12 分 【客观分】 1. 招标文件各分标采购需求中带●标注的为关键参数，投标人在技术要求偏离表中标明所有关键参数（即带●的技术参数条款）无偏离或正偏离且被评标委员会评定为无偏离或正偏离的，得 10 分，关键参数存在任意一项负偏离的，本项不得分。 2. 除实质性参数（带▲）、关键参数（带●）外的为一般参数，一般参数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2 分，一般参数存在任意一项负偏离的，本项不得分。 3. 投标文件提供的佐证材料无法对应证明技术参数达标的，该项按负偏离

				处理。
		2.2 项目实施 方案	9 分 【主观 分】	一档（3 分）：提供有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和保障措施、各个阶段工作安排，提出本项目的风险预见和技术重点、难点； 二档（6 分）：有详细的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和保障措施，有人员岗位安排，人员配置有保障，实施环节步骤详细，能说明各个阶段工作安排，提出本项目的风险预见及措施；分析了本项目的技术重点、难点及提供相应建议，满足项目要求； 三档（9 分）：有严谨的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和保障措施，分工与职责明确，人员配置有保障，各实施环节步骤详细清晰，能说明各个阶段关键工作安排及关键部分的分析准确，分析本项目的风险预见及风险应对措施；能把握本项目的技术重点、难点，切合实际且有针对性，利于项目实施，能保障推进项目实施。 注明：不满足一档要求的，得 0 分。
		2.3 安装 调试 方案	9 分 【主观 分】	一档（3 分）：提供有本项目安装、配送、调试描述； 二档（6 分）：提供有本项目安装、配送、调试技术说明及实施措施，分析本项目安装、配送、调试的关键点，能把握项目的总体要求； 三档（9 分）：提供有切合本项目的安装、配送、调试技术说明及实施措施，条理清晰，能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分析本项目安装、配送、调试的难点及关键点，总体思路清晰、切合项目特点，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 注明：不满足入档要求的，得 0 分。
三	商务 服务 部分 (30 分)	3.1 质保 期延 长承 诺	6 分 【客观 分】	标项内所有设备均同时满足招标文件整体最低质保期年限要求的基础上，投标文件中承诺整体免费质保期每超过招标文件要求 1 年的，加 2 分，满分 6 分。 注：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出具的质保期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2 质保 期外 零配 件价 格承	5 分 【客观 分】	投标文件中承诺在质保期外，配件价格比投标报价每优惠 1%得 1 分，满分 5 分。

		诺		
		3.3 售后服务 承诺	10 分 【主观 分】	一档（2 分）：提供有培训计划、售后服务方式、售后服务流程、应急预案及保障措施，并承诺能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 二档（6 分）：提供有详细的培训计划、售后服务方式、售后服务流程、应急预案及相应的保障措施，有售后技术服务队伍。承诺能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6 小时内到达现场； 三档（10 分）：提供有针对性的培训计划、售后服务方式、售后服务流程、应急预案及相应的保障措施，措施具体严谨，有明确的售后技术服务队伍人员及相应售后技术实力。承诺能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 小时内到达现场。 注明：不满足入档要求的，得 0 分。
		3.4 信誉 分	3 分 【客观 分】	投标人或核心产品通过相关质量体系认证（ISO9001、ISO45001 证书或 OHSAS18001、ISO14001 等），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满分 3 分。（提供各证书有效期内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5 业绩 分	4 分 【客观 分】	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承担过与本次采购内容有关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有 1 个业绩得 1 分，满分 4 分。 注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3.6 政策 分	2 分 【客观 分】	（1）节能产品分（1 分） 投标人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每有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1 分。采购内容中的强制产品不加分。 （2）环境标志产品分（1 分） 投标人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每有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1 分。
总得分=1+2+3。				

第四节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节评标报告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计划号：

采购人（甲方）：

中标供应商（乙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签订地点：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合同总金额：。

2. 供货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商标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国别/产地	制造商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单项合计金额（元）	制造商质保期	中标供应商承诺质保期
1											
2											
3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小写）¥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3.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辅材、安装调试（包括但不限于各类硬件、软件、系统等的安装、试运行、升级等费用）、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费、各类税费、产品检测、检验费、验收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费、技术培训费（包括但不限于场地费、教材费用等）、技术资料、代理费用及其它与本项目有关的未列明的一切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采购需求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应按采购需求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3. 所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不符合约定质量标准的货物，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4. 如货物经乙方 3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1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予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乙方自定。

3.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4.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5.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6.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7.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双方当面交接后视为交付。

8.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合同交付货物不接受损耗，由乙方自行为其货物运输办理相关保险。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

(1) 交付时间：(按乙方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不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间)；交付地点：广西百色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乙方交货前应对货物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2. 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本项目“技术性能验收标准”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10日的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30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3) 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4) 甲方应当在乙方履行完合同义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己使用货物的，视同己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验收不合格的项目，将按本合同第十二条违约责任处理，未作约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处理。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费用标准参照国家或自治区有关规定执行。

(6) 甲方委托第三方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7)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7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8)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响应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决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中标供应商承诺质量保证期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或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按中标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按中标供应商承诺质保期执行，若产品制造商免费质保期超过中标供应商承诺质保期的，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厂家规定执行，详见合同标的中的供货一览表。。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合同履行时，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乙方应按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以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2. 付款方式：货物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 30 日内进行支付。

3. 票据要求：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发票。一旦发现乙方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甲方补开合法发票外，须赔偿甲方发票票面金额三倍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不得提出异议，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分别按各标项中标总金额的 5%（如乙方为中小企业的，履约保证金数额按各标项中标总金额的 2%）

2.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在签订合同前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缴纳或提交；以转账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由乙方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的金额直接缴入右江民族医学院账户，账户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开户行：建设银行百色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45001676101050702467。否则，不予办理签订合同。履约保证金提交时必须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合同编号）。如：XXXXX 项目履约保证金，项目编号/合同编号 XXXXX-XXXXXX

3. 签订合同后，如乙方出现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4.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乙方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向甲方提交合格的合同验收书，填写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等材料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程序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5.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乙方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负。

第十条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制造商、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2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甲方无故延期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每天向对方偿付未退付履约保证金 3%的违约金。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他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 中标通知书;
2. 响应函;
3. 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4. 采购需求;
5. 响应报价表;
6. 其他合同文件。

第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柒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年月日	乙方（章） 年月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附件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月日	乙方（章） 年月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节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项 目 名 称：_____

采 购 方 式： 在线投标响应 _____

项 目 编 号：_____

所 投 分 标： (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月日

第二节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的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年月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声明函的格式:

声明函

致: 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 经营地址。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投标,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 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 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在此, 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招标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我方在此声明, 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 *(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 如为联合体投标, 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 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年月日

4.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的格式：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年月日

5.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的格式：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年月日

第三节商务文件格式

1. 商务文件封面的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月日

2. 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的格式：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

地址：

姓名：性别：

年龄：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致：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我单位在职正式员工（姓名和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4. 若为联合体投标须各方签字或盖章。

附件：

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6. 商务条款偏离表的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响应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注：

-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货物需求一览表”的“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 3. 当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第四节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封面的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月日

2.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所投分标：分标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备注：

以上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日期：

4. 技术需求偏离表的格式：

技术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技术需求	偏离说明
1				
2				
...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请根据所投货物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货物需求一览表”的“技术需求”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3. 当投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第五节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的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月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投标函的格式：

投标函

致：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授权（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技术文件电子版（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四、商务文件电子版（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

- 1、我方愿意以投标时提供的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在承诺的交付时间内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相应的采购内容，具体详见开标一览表。
-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一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1.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2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 3、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6、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 7、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的行为。
-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1、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政编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4. 开标一览表的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如有）、规格型号	生产地及制造商	单位	数量 ①	单价（元） ②	单项合计（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								
投标产品中，属于本国产品总值为¥（具体明细详见附表，附表格式自拟），占投标产品报价的比例为%。								

注：

1.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 5、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 6、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第六节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年月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3、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3.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4.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的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计				
合计大写金额：亿仟佰拾万仟佰拾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年月日 联系电话：年月日				

5.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的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参考）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年月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年月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大写）人民币（小写）¥退付到达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人及电话： 投标人签章： 年月日
采 购 人 意 见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采购人签章 年月日
备 注	

注：投标人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七章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第一节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二节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 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 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签））：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